

股票代碼：8084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HIP HOPE CO., LTD.

一〇七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chiphope.com>

一、發言人姓名：鄭月敏

職稱：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lorna@chiphope.com

電話：(02)8227-1166

代理發言人姓名：彭東烽

職稱：財務長

電子郵件信箱：tony@chiphope.com

電話：(02)8227-1166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58 號 9 樓之 1

總公司電話：(02)8227-1166

分公司、工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

網址：www.ctbcbank.com.tw

電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翁子霖、張倩綾

事務所名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 415 號 12 樓

網址：www.rsm.tw

電話：(02)7735-92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chiphope.com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8
伍、營運概況	39
一、業務內容	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49
陸、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5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5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72
一、財務狀況.....	172
二、財務績效.....	173
三、現金流量.....	1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7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7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1

壹、致股東報告書

2018 年上半年 Flash 原廠三星、東芝、美光/英特爾、海力士擴大 64 層/72 層 3D TLC NAND，以及在中國紫光快閃記憶體的投资、建廠、擴產等方面展開競賽，下半年原廠又在 96 層和 QLC 創新技術上競爭激烈，使得 2018 全年 NAND Flash 供應大幅度增加 40%，消費類 NAND Flash 市場價格更是大跌 65%。再加上蘋果 iPhone 新機上市銷量不佳，中國市場手機出貨持續下滑，使得 NAND Flash 和 DRAM 價格在 Q4 季度進一步下探。截止到 12 月，消費類 NAND Flash 價格指數累積跌幅高達 65%，其中 SSD 最高跌幅達 56%，eMMC 價格跌幅也達 50%，快閃記憶體卡價格跌幅超 50%，原廠已及時對 NAND Flash 產能進行調整，但還需花費一段時間消化庫存。在前述因素下，巨虹公司 107 年記憶體毛利率由前年 0.87% 降至 -0.31%。

展望 2019 年高端智慧型手機 256GB 和 512GB 容量將是 NAND Flash 產能的強勁動力。而 8GB 和 16GB 價格下調有助推動智慧電視、OTT 盒子、智慧穿戴、智慧音箱、行車記錄器等智慧產品搭載更大的容量，提高使用者的產品體驗度。此外還有很多其他智慧產品，比如掃地機、兒童機器人、AI 故事機、智慧飛行器等。在物聯網、雲計算、人工智慧等技術的不斷發展下，差異化的智慧產品層出不窮，且功能不斷升級，正對低容量需求增加也可消耗 NAND Flash 產能。

此外巨虹旗下公司分別從事自動化設備市場開發及經營娛樂、休閒及餐飲服務，其中娛樂、休閒及餐飲服務至 107 年均維持獲利狀態。

展望未來，本公司在面對產業環境的快速變遷與新契機不斷產生的局面下，我們將持續針對市場及客戶的需求，規劃更優異的產品並提供完善的客戶服務，以期在這競爭激烈的產業環境中創造優勢、掌握先機，使公司業績及獲利持續成長。

董事長：鄭月卿



經理人：蕭焜賢



會計主管：彭東烽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2 年 12 月 6 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82 年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 5,000 仟元。
 - 代理並銷售華隆微電子(股)公司通訊、消費性及個人電腦週邊 IC 產品。
- 民國 83 年
 - 代理並銷售義隆電子(股)公司四位元微控制器、通訊類及個人電腦週邊 IC 產品。
 -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000 仟元。
- 民國 88 年
 - 年度業績首次達到新台幣 500,000 仟元。
 - 購置臺北市仁愛路辦公大樓。
 -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8,000 仟元。
 - 開發無線電話 45 MHZ、48/46 MHZ、49MHZ、900MHZ、2.4GHZ 及來電顯示 TYPE I、II 之 IC。
- 民國 89 年
 - 現金增資 112,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50,000 仟元。
 - 投入研發人員鑽研行動電話充電器。
 - 榮獲經濟部進出口績優廠商，出口成長率第 74 名，成長達 123%。
- 民國 90 年
 - 投資香港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開發射頻模組 27MHZ、400MHZ、900MHZ 及 2.4GHZ。
- 民國 91 年
 -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10,000 仟元。
 - 開發 PDA 軟件及硬件平台、翻譯機 IC、雙制式軟體解碼器軟體。
- 民國 92 年
 - 投資大陸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於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增購新辦公室，並於四月份正式進駐辦公。
 - 3 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 6 月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
 - 9 月獲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會通過上櫃案。
 - 10 月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為 250,000 仟元。
- 民國 93 年
 - 3 月 8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8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0,000 仟元。
 - 8 月成立光電事業群及記憶體事業群。
 - 12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21,772 仟元。
- 民國 94 年
 - 7 月通過 ISO9001：2000 認證。
 - LED flash lens 產品供貨給 Sonyericsson 公司。
 - 量產及銷售 flash memory card（含 SD、CF、mini 及 micro 系列）。
 - 9 月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為 294,492 仟元。
 - 12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21,058 仟元。
- 民國 95 年
 - 4 月實施庫藏股。
 - 9 月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為 321,908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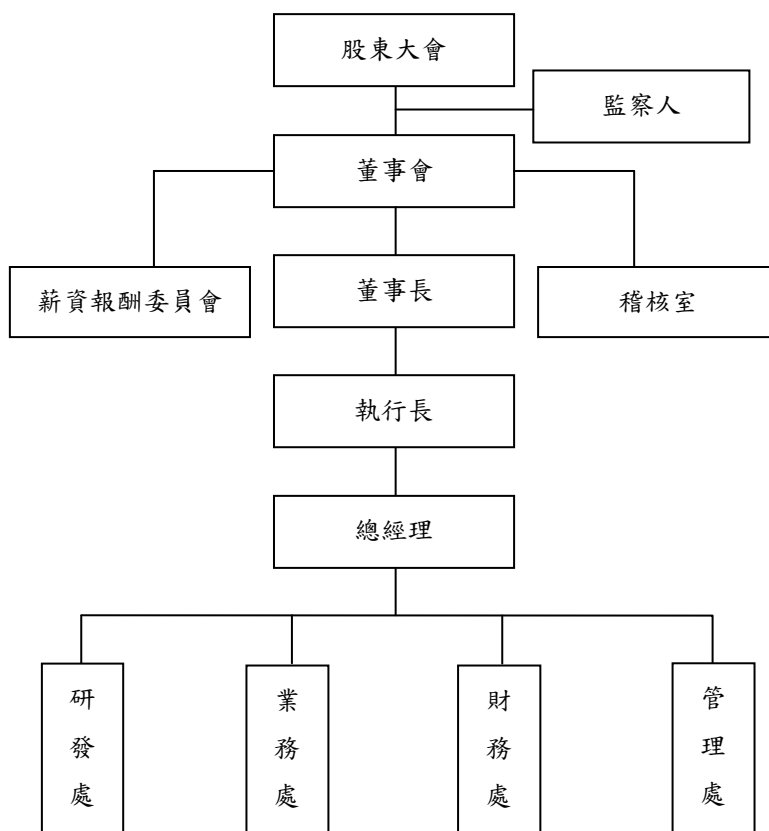
- 12 月與日本通路商 ELECOM CO., LTD 簽訂經銷合約。
- 民國 96 年 • 5 月子公司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與展訊通信(上海)有限公司簽訂 GSM/GPRS 技術合作協議。
- 9 月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04,004 仟元。
- 民國 97 年 • 1 月大陸子公司獨立完成手機產品之設計開發，並協助客戶導入量產。
- 3 月接獲美國紐約設計公司光學及 LED 電子 ODM 訂單，供應美國紐約現代藝術館造型檯燈。
- 5 月成為澳洲政府、學校之太陽能、LED 速限標誌板優先供應商，並於 6 月出貨雪梨地區學校安裝。
- 5 月與美商手機晶片廠簽署 NDA，開始進行智慧型手機 Android 的研發。
- 7 月實施庫藏股。
- 7 月完成加拿大魁北克省路燈試裝計畫，並成為合格供應商。
- 8 月完成印度路燈廣告合作專案試裝。
- 11 月完成智慧型手機 M2 的雛型機。
- 12 月完成波蘭賣場停車場照明工程。
- 民國 98 年 • 2 月接獲美國辦公家具設計公司光學及 LED 電子 ODM 工作檯燈訂單。
- 2 月開始進行智慧型手機 M3 的設計與功能強化，並預計於五月底試產。
- 3 月新加坡 YMCA 大樓 LED 光束燈具專案安裝完成。
- 5 月完成新加坡渣打銀行招牌 LED 燈箱安裝。
- 8 月接獲日本 Citizen LED LENS 和 HOLDER 設計開發。
- 9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79,991 仟元。
- 12 月 Android 手機 A60 開始量產。
- 民國 99 年 • 6 月公開發行股票全面轉換無實體發行。
- 6 月採用海思 K3 平台的 Windows Mobile 手機開始量產。
- 8 月處分光電部門設備資產及專利授權。
- 9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61,508 仟元。
- 10 月 K300 手機開始量產出貨。
- 11 月開始投入開發雙 3G Android 手機。
- 12 月與迅宏簽訂平台授權，開始超低價 Android 手機開發。
- 民國 100 年 • 2 月開始開發高通平台 Android 旗艦機種。
- 4 月試產 A80 雙 3G Android 手機。
- 5 月試產 A410 高通平台 Android 旗艦機種。
- 6 月資料加密手機原型機及加密 microSD 卡完成開發整合。
- 10 月成立 SkySafe 加密產品品牌。
- 10 月 Android 雙卡雙待手機 K600 量產。
- 11 月 SkySafe 媒體發表會。
- 民國 101 年 • 2 月 SkySafe 香港經銷商成立發表會。

- 2 月導入 MTK Android 平台開發案。
- 3 月新增太陽能新能源業務。
- 7 月台灣通路客戶簽訂 A80S 採購合約。
- 8 月歐洲客戶 D1 手機開發合約簽約。
- 10 月中國行業客戶訂製 NFC 手機簽約。
- 民國 102 年
 - 3 月導入雷射加工研發，針對光電玻璃及 3C 產品材料應用，進行微加工製程研發。
 - 4 月行車紀錄器上架銷售。
 - 6 月超薄玻璃完成雷射切割試切研發。
 - 7 月康寧 Gorilla 玻璃完成雷射試切第一階段研發。
 - 10 月對光學濾光片 BG IRCF 進行開發。
 - 12 月對光學濾光片 IRCF 雷射切割研發成功。
 - 榮獲 2013 年「德勤亞太高科技、高成長 Fast 500」。
 - 私募普通股 135,000 仟元。
- 民國 103 年
 - 7 月合資成立虹朗科技，從事高鋼化鐳射切割機台開發。
- 民國 104 年
 - 2 月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2.5 億。
 - 2 月投資設立匯巨投資公司，從事休閒產業投資。
 - 3 月高鋼化鐳射機台開發完成。
 - 10 月跨入指紋辨識蓋板玻璃生產。
 - 12 月跨入指紋辨識模組生產。
- 民國 105 年
 - 11 月跨入電漿產品開發。
- 民國 106 年
 - 3 月投資設立巨楓大飯店，從事一般旅館業。
 - 10 月投資吉品海鮮 252,000 仟元。
 - 12 月關聯企業龍山增資 52,500 仟元。
- 民國 107 年
 - 1 月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70,263 仟元。
 - 3 月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61,316 仟元。
 - 4 月鞋機 AI 自動化設備買賣。
- 民國 108 年
 - 3 月購入吉品海鮮 11% 股權。

叁、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負責內部稽核之規劃、執行與追蹤，並提供分析評估等建議。
管理處	綜理人事、總務、倉管及資訊系統事務。
財務處	綜理財務、會計、稅務及股務事務。
業務處	負責 IC 類、記憶體類及手機週邊商品等行銷市場資料之蒐集、銷售及採購。
研發處	負責記憶體週邊產品之軟、硬體開發設計。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現 在		配 偶、 未 成 年 子 女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主 要 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長	中 華 民 國	佑坤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月卿	—	107.6.1	3	91.3.05	1,600,366	2.39	1,600,366	2.39	0	0.00	0	0.00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蕭煥賢	女	107.6.1	3	91.3.05	6,164,483	9.19	6,164,483	9.19	348,314	0.52	0	0.00	匯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鄭月敏	姊妹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鄭月敏	男	107.6.1	3	91.3.05	4,739,090	7.06	4,739,090	7.06	0	0.00	0	0.00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虹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鄭月敏	女	107.6.1	3	91.3.05	5,625,037	8.38	5,625,037	8.38	0	0.00	0	0.00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巨樞大飯店(股)公司董事長 吉品海鮮(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鄭月卿	姊妹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昆裕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廖永斌	—	107.6.1	3	91.3.05	3,063,471	4.57	3,063,471	4.57	0	0.00	0	0.00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徐雅琳	男	107.6.1	3	107.6.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高雄醫學大學職能治療學系 大愛護理之家職能治療師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童敏哲	女	107.6.1	3	101.6.6	10,000	0.01	10,000	0.01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政系 日盛證券新竹分公司業務副理 證券商財富管理業務人員 證券商、人身保險、產物保險業務員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童敏哲	男	107.6.1	3	104.6.11	325,000	0.48	357,000	0.53	0	0.00	0	0.00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博士進修班 台北醫學大學臨床醫學系 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常 務董事、外科部主任、健康管理中 心部主任、 童綜合醫院泌尿科專科醫師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金文衡	男	107.6.1	3	104.6.11	0	0.00	0	0.00	100,000	0.15	0	0.00	加拿大 UBC 大學經濟博士班研究 美國 Loyola 大學企管碩士 中央大學電機學士 高盛證券董事總經理 瑞士信貸資產證券協理 東方惠家證券資深分析師 美商國際數據協理 鼎康證券資深研究員	台灣達騰科有限公司董事長 閩巨投資公司董事長 金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品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尚憲	男	107.6.1	3	101.6.6	2,000	0.00	2,00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會計系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聯捷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逸昌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F-達輝(股)公司獨立董事 安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誠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南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山池	男	107.6.1	3	106.6.0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法律系	展路(股)公司監察人 路益(股)公司監察人 展業(股)公司監察人 詠立法律事務所律師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元騰投資(股)公司	—	107.6.1	3	91.3.05	3,322,595	4.95	3,322,595	4.95	0	0.00	0	0.00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代表人：池碧珍	女	107.6.1	3	107.6.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致理商專 新同樂魚翅餐廳有限公司 主辦會計	吉品海鮮(股)公司 管理部協理	—	—	—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者，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馮志菊(100%)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王慶瑞(100%)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基銘(99.8%)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V										V		
蕭焜賢			V				V					V	V	V	
鄭月敏			V										V	V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永斌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徐雅琳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童敏哲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金文衡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楊尚憲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3
楊山池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池碧珍			V		V	V	V	V	V	V	V	V	V	V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將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鄭月卿	女	98.07.01	6,164,483	9.19	348,314	0.52	0	0.00	義民中學 傑曼有限公司財務長	匯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副總經理	鄭月敏	姊妹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焜賢	男	82.12.06	4,739,090	7.06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經濟系 華隆微電子(股)公司業務工程師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虹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月敏	女	93.04.30	5,625,037	8.38	0	0.00	0	0.00	明新工專電子科 華隆微電子(股)公司部門秘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巨楓大飯店(股)公司董事長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吉品海鮮(股)公司董事長 吉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執行長	鄭月卿	姊妹
財務處 財務長	中華民國	彭東烽	男	96.04.05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系 航欣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10)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 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 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 費用 (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8)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5)		退職 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6)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I)(註13)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8)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長	佑坤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月卿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	45	-0.16	-0.16	2,136	2,136	0	0	0	0	0	0	0	0	-7.74	-7.74	0	
董事	蕭焜賢	0	0	0	0	45	-0.16	-0.16	2,736	2,966	0	0	0	0	0	0	0	0	-9.86	-10.52	有	
董事	鄭月敏	0	0	0	0	45	-0.16	-0.16	2,232	2,232	0	0	0	0	0	0	0	0	-8.08	-8.08	0	
董事	管灶祥 (註)	0	0	0	0	15	-0.05	-0.05	0	0	0	0	0	0	0	0	0	0	-0.05	-0.05	0	
董事	昆裕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廖永斌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0.02	-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0	
獨立董事	徐雅琳	0	0	0	0	45	-0.16	-0.16	0	0	0	0	0	0	0	0	0	0	-0.16	-0.16	0	
獨立董事	童敏哲	0	0	0	0	30	-0.11	-0.11	0	0	0	0	0	0	0	0	0	0	-0.11	-0.11	0	
獨立董事	金文衡	0	0	0	0	50	-0.18	-0.18	0	0	0	0	0	0	0	0	0	0	-0.18	-0.18	0	

註：107年6月1日改選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I)(註10)	本公司 (註9)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J)(註10)
低於 2,000,000 元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廖永斌、 徐雅琳、童敏哲、金文 衡、管灶祥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廖永斌、 徐雅琳、童敏哲、金文 衡、管灶祥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廖永斌、 徐雅琳、童敏哲、金文 衡、管灶祥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廖永斌、 徐雅琳、童敏哲、金文 衡、管灶祥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鄭月卿、 蕭焜賢、 鄭月敏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鄭月卿、 蕭焜賢、 鄭月敏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鄭月卿、 蕭焜賢、 鄭月敏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鄭月卿、 蕭焜賢、 鄭月敏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註 4)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李常先(註)	0	0	10	10	10	10	-0.04	-0.04	0
監察人	楊尚憲	0	0	40	40	40	40	-0.14	-0.14	0
監察人	楊山池	0	0	35	35	35	35	-0.12	-0.12	0
監察人	元騰投資 (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代表人： 池碧珍	0	0	20	20	20	20	-0.07	-0.07	0

註：107年6月1日改選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註7)
低於2,000,000元	楊尚憲、李常先、楊山池 元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池碧珍	楊尚憲、李常先、楊山池 元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池碧珍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總計	4	4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 (A)(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 (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 之比例%(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執行長	鄭月卿	2,136	2,136	0	0	45	45	0	0	0	0	-7.74	-7.74	0
總經理	蕭焜賢	2,736	2,966	0	0	45	45	0	0	0	0	-9.86	-10.52	有
副總經理	鄭月敏	2,232	2,232	0	0	45	45	0	0	0	0	-8.08	-8.08	0
財務處財務長	彭東烽	1,632	1,632	99	99	0	0	0	0	0	0	-5.79	-5.79	0

說明：107年度之退職退休金為依法提繳/給付之退休金。

酬金級距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註8)
低於2,000,000元	彭東烽	彭東烽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鄭月卿、蕭焜賢、鄭月敏	鄭月卿、蕭焜賢、鄭月敏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總計	4	4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107年度無盈餘，無配發。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董事	600	3.10	600	3.82	7,384	-26.19	7,614	-27.01
監察人	220	1.14	220	1.40	105	-0.37	105	-0.37
執行長、總經理、 副總經理及主要 經理人	9,078	46.97	9,141	58.20	8,970	-31.82	9,200	-32.6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如有獲利應提撥0%~2%為酬勞，而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除依學經歷、年資訂定薪資及津貼外，其餘酬金發放亦依公司章程規定，並參酌同業標準及貢獻度，以達到激勵員工、人才留任之目的，另本公司已為董、監事及員工投保，以因應未來經營管理之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數 (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8	0	100	
董事	蕭焜賢	8	0	100	
董事	鄭月敏	8	0	100	
董事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永斌	1	0	25	107.6.1 選任
董事	管灶祥	3	0	75	107.6.1 解任
獨立董事	童敏哲	4	4	50	
獨立董事	金文衡	8	0	100	
獨立董事	徐雅琳	7	1	88	
監察人	李常先	1	0	25	107.6.1 解任
監察人	楊尚憲	7	0	88	
監察人	楊山池	7	0	88	
監察人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池碧珍	4	0	100	107.6.1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詳 27~29 頁。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董事會召開後針對重大之決議，均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達到資訊公開之目的。					

(二)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並無設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李常先	1	25	107.6.1 解任
監察人	楊尚憲	7	88	
監察人	楊山池	7	88	
監察人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池碧珍	4	100	107.6.1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可出席股東會及列席董事會，與股東及員工進行接觸溝通。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每月均送呈稽核報告並與監察人溝通，而監察人亦可透過財務報表審查視其需要與會計師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未訂定，惟尚有其他輔助辦法及規則，能執行公司治理實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有專職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設有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主要股東成分單純，皆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相關資訊。 (三)公司與各關係企業均定有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並由專業經理人負責制度之執行。 (四)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負責單位對重大資訊作即時處理，並不定期通知相關同仁及主管，提醒其注意是否有需依法揭露之重大訊息，並告知相關規定。此外，為使同仁、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相關規定，本公司也會對公司主管人員及同仁進行教育訓練。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並無重大差異 同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公司於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同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並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有兼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同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於公司網站留有聯繫方式，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辦股東會事務。	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		(一)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 (http://www.chiphope.com)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並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二)本公司有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並由專人擔任發言人，公司如有召開法人說明會或董事會重大決議，皆會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主要內容以供參閱。	
(二)公司是否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1. 員工權益及雇員關懷： 本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並辦理員工團體保險，部門主管亦不定期	並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與員工面對面溝通。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職發言人以建立與股東溝通管道。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不定期與供應商開會，並保持密切聯繫。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適時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均依治理守則規定，安排董、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詳董監事107年進修情形，P19)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透過年度稽核計劃、各項內部控管，加強風險管理。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業務部門均會釐清消費者之要求，進而予以滿足其所需。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建置的「公司治理評鑑系統」，進行公司治理自評，並無重大缺失。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建置的「公司治理評鑑系統」，進行公司治理自評，並無重大缺失。

董監事107年進修情形

職稱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鄭月卿	107.12.06 107.12.11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3.0 3.0
董事 蕭焜賢	107.12.20 107.12.20	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探討 財報不實案董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3.0 3.0
董事 鄭月敏	107.12.05 107.12.05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0 3.0
獨立董事 徐雅琳	107.10.12	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	6.0
獨立董事 童敏哲	107.12.19 107.12.19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 董事、監察人解讀財務資訊之技巧	3.0 3.0
獨立董事 金文衡	107.03.15 107.06.15 107.08.15	利他共好的企業經營 前進南亞 新南山成功轉型經驗	3.0 3.0 3.0
監察人 李常先	107.08.09 107.08.09	公司法修正新趨勢與解析 董事如何善盡注意義務	3.0 3.0
監察人 楊尚憲	107.03.17 107.03.17	即時通訊之法律問題探討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0 3.0
監察人 楊山池	107.12.20 107.12.20	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探討 財報不實案董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3.0 3.0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池碧珍	107.11.27~107.11.28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	12.0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的目的：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檢討薪資報酬政策。

2.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徐雅琳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童敏哲		V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金文衡			V	V	V	V	V	V	V	V	V		

註1：身分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徐雅琳女士於107年度共召開2次常會(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徐雅琳	2	0	100	
委員	童敏哲	2	0	100	
委員	金文衡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 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同左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 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之宣導。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 公司由董事會及管理處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	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 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要求公司同仁都負有維護公司的價值及名譽，並遵守法令規定的重要責任。並計畫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並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公司因產業特性並無製造生產之流程，亦無廢料等廢棄物產生，惟仍會秉持環保概念，致力於節能減碳並提升現有資源之利用效率。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公司訂有工作規則。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本公司設勞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勞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公司提供員工合乎建築及消防法規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宣導。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本公司不定期與員工開會，說明公司目前及未來預計營運計畫。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公司根據未來發展策略及次年度工作目標，提出在職訓練計畫表，呈總經理核准。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公司內部要求業務對其產品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服務，並制定客戶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均依照法規要求對商品執行嚴謹的審查。
(八) 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對新供應商先執行評估作業，評估是否符合內外服務及環境要求。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目前供應商均屬既有，並未訂有契約，未來新增之供應商之契約將加入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相關條款。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公司尚無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訊須揭露，亦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由於公司網站建制未完善，待網站架構後，適時接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政策之承諾？	✓	✓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惟公司依作業別訂定核決權限，並不定期安排董、監事及經理人接受誠信經營相關課程。	同左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公司訂有銷售及採購相關辦法，定期對客戶/廠商進行評估。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 公司由董事會及管理處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運作。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有重要決議事項需透過董事會決議辦理。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會計單位依權責審核各單位交易帳務，並經由會計師審查出具財務報表。稽核單位亦不定期針對各單位作業進行抽核工作，以落實監督機制。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公司於在職訓練計劃表加入誠信經營之相關訓練。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尚未建立檢舉制度，惟本公司有董事會接受申訴，如遇有違反誠信經營情事，開會討論相關處理方式。	同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另本公司無有違反誠信經營資訊須揭露。	由於公司網站建制未完 善，待網站架構後，適時接 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尚未訂定治理守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負責單位對重大資訊作即時處理，並不定期通知相關同仁及主管，提醒其注意是否有需依法揭露之重大訊息，並告知相關規定。此外，為使同仁、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相關規定，本公司也會對公司主管人員及同仁進行教育訓練。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107 年度並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06.01	報告事項： 第一案：106 年度營業報告。 第二案：106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第三案：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第四案：106 年 10 月 18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之私募公司債案及剩餘期間內不繼續辦理報告。 承認事項 第一案：106 年度決算表冊。 第二案：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選舉事項： 案 由：改選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討論事項 第一案：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二案：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選任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108.01.30	報告事項： 第一案：106 年度財務報告數字更正報告。 第二案：106 年度監察人審查修正後之盈餘分配報告。 討論事項 第一案：取消 107 年 6 月 1 日股東會通過之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承認事項 第一案：106 年度盈餘分配修正案。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14-3或14-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第十屆第十八次 107.01.18	討論事項： 案由一：訂定本公司私募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07 年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基準日案。	✓	無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十九次 107.03.13	討論事項： 案由一：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	無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14-3或14-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案由二：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案由三：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案由四：本公司更換會計師案。 案由五：本公司聘任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案由六：106 年 10 月 18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之私募公司債案於剩餘期間內不繼續辦理案。 案由七：訂定本公司私募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07 年第二次轉換普通股基準日案。 案由八：本公司發行之私募有價證券擬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櫃案。 案由九：擬訂定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事由、停止股票過戶期間、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及受理股東提案暨獨立董事提名權等相關事宜。 案由十：改選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案由十一：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案由十二：檢呈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案由十四：內部控制/內部稽核、管理辦法及會計制度修訂及增訂案。	✓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經董事長詢問出席董監事後，再重新核算評估，下期會議再行討論。 以下案由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二十次 107.04.19	案由一：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暨增資發行新股案。 案由二：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及股東提案。	✓ ✓	無 無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股東會通過。 本案除因利害關係人迴避外，其餘董事出席並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14-3或14-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案由三：投資循環條文修正案。	✓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二十二次 107.05.08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更換會計師案。 案由二：「員工酬勞計提及分配管理辦法」修正暨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 ✓	無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除因利害關係人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一次 107.06.01	討論事項： 案由一：選任董事長。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二次 107.08.10	討論事項： 案由一：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三次 107.11.08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事項案。	✓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四次 107.12.12	討論事項： 案由一：106 年度財務報告數字更正及修正本公司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五次 108.01.08	討論事項： 案由一：銷貨及收款循環內控作業、授信額度管理辦法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修訂案。	✓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六次 108.03.22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案由二：本公司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案由三：本公司聘任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案由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案由五：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案由六：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案由七：檢呈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七次 108.05.10	討論事項： 案由一：授信額度管理辦法修訂案。	✓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	張倩綾	107.01.01—107.12.31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330	—	1,33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審計公 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 註
			制 度 設 計	工 商 登 記	人 力 資 源	其 他 (註 2)	小 計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	1,330	0	0	0	0	0	107.01.01~ 107.12.31	
	張倩綾							107.01.01~ 107.12.31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兩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6.2.8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內部管理之需要, 由原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進德、莊代如會計師改委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子霖及黃健豪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不適用		

更 換 日 期	107.03.13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擬從 106 年度第 4 季起，財務報告委由翁子霖會計師及張倩綾會計師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 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無此情形		

更 換 日 期	107.05.08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擬從 107 年度第 1 季起，財務報告委由萬益東會計師及張倩綾會計師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翁子霖、黃健豪	翁子霖、張倩綾	翁子霖、張倩綾
委任之日期	106.02.08	107.03.13	107.05.08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事務所名稱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三)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依冠恆北(一)字第10601-008-010號，無需揭露之事項。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至 5 月 15 日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兼執行長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 1,578,947	- (500,000)	- -	- -
董事兼 副總經理	鄭月敏	736,842	(500,000)	-	-
董事兼 總經理	蕭焜賢	1,578,947-	1,300,000	-	-
董事	管灶祥(註)	-	-	-	-
董事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廖永斌	-	-	-	-
獨立董事	徐雅琳	-	-	-	-
獨立董事	童敏哲	-	-	-	-
獨立董事	金文衡	-	-	-	-
監察人	李常先(註)	-	-	-	-
監察人	楊尚憲	2,000	-	-	-
監察人	楊山池	-	-	-	-
財務處 財務長	彭東烽	-	-	-	-

註：107.6.1 解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2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鄭月卿	6,164,483	9.19	348,314	0.52	0	0.00	鄭月敏	姐妹	無
鄭月敏	5,625,037	8.38	0	0.00	0	0.00	鄭月卿	姐妹	無
蕭焜賢	4,739,090	7.06	51,247	0.08	0	0.00	無	無	無
陳基銘	3,707,000	5.5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元騰投資(股)公司	3,322,595	4.9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3,063,471	4.5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洪乙彥	2,519,546	3.7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黃素真	2,304,263	3.4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王慶瑞	2,032,000	3.0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張書睿	1,851,631	2.7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十、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5月15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44,990,000	99.98%	9,500	0.02%	44,999,500	100.00%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40.00%	-	-	1,400,000	40.00%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00,000	100.00%	-	-	6,100,000	100.00%
龍山育樂開發(股)	11,250,000	32.14%	8,500,000	24.29%	19,750,000	56.43%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巨楓大飯店(股)公司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吉品海鮮(股)公司	4,860,000	85.26%			4,860,000	85.26%
吉慶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註：上述轉投資事業均為本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8年4月30日；單位：股

年 月	每股 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8.12	10	3,800,000	38,000,000	3,800,000	38,000,000	現增 38,000,000元	無	—
89.11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增 112,000,000元	無	—
91.03	10	30,000,000	300,000,000	21,000,000	210,000,000	現增 20,000,000元 盈轉 40,000,000元	無	91.3.22經授商字 第09101099860號函 核准
92.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盈轉 40,000,000元	無	92.9.3台財證一字 第0920140089號函 核准
93.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27,530,000	275,300,000	盈轉 25,300,000元	無	93.7.9金管證一字 第0930130547號函 核准
93.10	10	50,000,000	500,000,000	27,538,695	275,386,950	可轉債轉換	無	93.10.19經授中字 09332877580號函核 准
94.01	10	50,000,000	500,000,000	27,582,173	275,821,730	可轉債轉換	無	94.1.17經授中字 第09431557580號函 核准
94.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29,449,173	294,491,730	盈轉 18,670,000元	無	94.9.15經授中字 第09432824920號函 核准
95.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332,878	313,328,780	可轉債轉換	無	95.4.21經授中字 第09532041600號函 核准
95.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528,226	315,282,260	可轉債轉換	無	95.7.19經授中字 第09532517650號函 核准
95.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32,190,833	321,908,330	盈轉 6,626,070元	無	95.9.13經授中字 第09532823550號函 核准
96.04	10	70,000,000	700,000,000	33,257,498	332,574,980	可轉債轉換	無	96.4.18經授中字 第09631972140號函 核准
96.07	10	70,000,000	700,000,000	33,400,355	334,003,550	可轉債轉換	無	96.7.30經授中字 第09632519860號函 核准
96.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00,355	404,003,550	現增 70,000,000元	無	96.9.04經授中字 第09632714310號函 核准
96.10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28,925	404,289,250	可轉債轉換	無	96.10.18經授中字 09632912430號函核 准
97.01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76,544	404,765,440	可轉債轉換	無	97.1.17經授中字 第09731591520號函 核准
100.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36,544	404,365,440	減資 400,000元	無	100.9.1北府經登字 第1005054195號
103.01	10	70,000,000	700,000,000	53,936,544	539,365,440	私募 135,000,000元	無	103.1.2經授商字 第10201268230號
107.01	10	70,000,000	70,000,000	60,962,857	609,628,570	私募 有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70,263,130元	無	107.1.28經授商字 第10701009490號

年 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7.03	10	70,000,000	700,000,000	67,094,433	670,944,330	私募 有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61,315,760元	無	107.3.28經授商字第10701030200號

108年4月21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股)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40,436,544	26,657,889	67,094,433	2,905,567	70,000,000	上櫃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2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0	9	891	4	904
持有股數	0	0	8,202,307	58,257,118	635,008	67,094,433
持股比例	0.00%	0.00%	12.23%	86.82%	0.9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08 年 4 月 2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364	57,218	0.09
1,000 ~ 5,000	267	595,929	0.89
5,001 ~ 10,000	47	387,895	0.58
10,001 ~ 15,000	27	355,291	0.53
15,001 ~ 20,000	19	352,808	0.53
20,001 ~ 30,000	30	770,685	1.15
30,001 ~ 40,000	9	320,054	0.48
40,001 ~ 50,000	8	359,508	0.54
50,001 ~ 100,000	17	1,342,640	2.00
100,001 ~ 200,000	19	2,721,101	4.06
200,001 ~ 400,000	13	3,970,645	5.91
400,001 ~ 600,000	10	4,930,022	7.34
600,001 ~ 800,000	3	2,199,000	3.28
800,001 ~ 1,000,000	3	2,570,000	3.83
1,000,001 以上	18	46,161,637	68.79
合 計	854	67,094,43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 年 4 月 21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鄭月卿	6,164,483	9.19%
鄭月敏	5,625,037	8.38%
蕭焜賢	4,739,090	7.06%
陳基銘	3,707,000	5.53%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595	4.95%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3,063,471	4.57%
洪乙彥	2,519,546	3.76%
黃素真	2,304,263	3.43%
王慶瑞	2,032,000	3.03%
張書睿	1,851,631	2.7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108年5月20日

項目 \ 年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40.00	44.00	41.50
	最 低	39.00	34.50	35.30
	平 均	39.27	40.03	41.1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1.10	12.11	11.34
	分 配 後 (註 2)	11.10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3,937	65,594	67,094
	每 股 盈 餘 (註 3)	0.36	-0.42	-0.28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無	—	—
	無償 盈餘配股	無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無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無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5)	109.08	—	—
	本利比 (註 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	—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股利政策優先考量公司之未來發展及財務狀況，並兼顧股東之合理報酬。故股東股息及紅利中，現金股利所占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十，且不得高於百分之八十；惟若每股股利低於 0.1 元時，則悉數以現金股利為之。本公司以員工紅利發行新股時，得分配該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擬議不分配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完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及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如有盈餘，其中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五，董監事酬勞至多百分之二。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配發。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無配發。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無配發。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詳P182

(二) 執行情形

於民國106年11月1日完成募集之私募公司債已於民國107年3月31日執行完畢，執行內容如下表：

單位：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金額	百分比
充實營運資金	預計支用	180,000	100
	實際支用	180,000	100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說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營運穩定成長。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電子元件材料、成品、半導體、通訊器材、機械設備、電氣器材、一般儀器設備、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醫療器材、度量衡器、電腦設備及其軟體之製造、加工、設計及買賣、顯示屏成品、餐飲及休閒產業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107 年度營業收入(仟元)	營收比重(%)
記憶體產品	2,277,804	84.87
顯示屏	73,575	2.74
餐飲及休閒	304,683	11.35
其他	27,943	1.04
合 計	2,684,005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記憶體產品—銷售各式快閃記憶卡、存儲 IC 及晶片。
- (2) 顯示屏—銷售手機及平板之顯示屏。
- (3) 餐飲及休閒產業—吉品海鮮餐廳、騰龍溫泉山莊
- (4) 其他—IC 設計產業等。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 餐飲及休閒產業—休閒渡假中心、多功能式餐廳。
- (2) 電漿技術應用開發，EVA 鞋材之貼合。
- (3) 雷射切割技術應用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記憶體產業

高端智慧型手機 256GB 和 512GB 容量將是 2019 年 NAND Flash 產能的強勁動力。而 8GB 和 16GB 價格下調代表終端製造商可以用同等的價格採購更大容量的 eMMC，有助推動智慧電視、OTT 盒子、智慧穿戴、智慧音箱等智慧產品搭載更大的容量，提高使用者的產品體驗度。

繼智慧型手機之後，平板、智慧穿戴、智慧電視、OTT 盒子、行車記錄等也將成為熱門產品。此外還有很多其他智慧產品，比如掃地機、兒童機器人、AI 故事機、智慧飛行器等，雖然這類智慧產品不如智慧型手機、平板等搭載 32GB、64GB、128GB，甚至 256GB、512GB、1TB 高容量快速且大量消耗 NAND Flash 產能，但在物聯網、雲計算、人工智慧等技術的不斷發展下，差異化的智慧產品層出不窮，且功能不斷升級，正對低容量需求增加。

2019 年原廠正在積極的推動新一代 3D 技術在 UFS 和 SSD 等主流產品中的應用，提高成本競爭力。UFS 3.0 單通道理論頻寬提升到 11.6Gbps，傳送速率是 UFS 2.1 的 2 倍，雙通道最高達 23.2Gbps，若在四通道配置下，

理論頻寬將高達 46.4Gbps，超過 PCIe SSD 的速度。此外，UFS 3.0 溫度從 -25℃ 至 85℃ 擴展為 -40℃ 至 105℃，並針對高溫下電子流失，增加了資料刷新操作，通過重寫資料延長高溫下資料保存時間，還增加了溫度提醒、報警功能，以符合汽車、監控、工業等領域對寬溫的要求。目前，汽車對資料存儲需求主要表現在後裝市場，10 年後無人駕駛將顛覆人們對傳統汽車的認知，更將帶來 5000 億美元新市場，其中存儲是重要的一環。從傳統的汽車到無人駕駛，感測器、雷達、AI、ADAS、導航、路況分析、多媒體娛樂、運算平臺等應用將把汽車變成一個移動的資料中心，且離不開高效、可靠、穩定、耐用的存儲解決方案。

(2) 顯示屏產業

OLED 手機面板朝全螢幕與異型切割發展，中國大陸京東方已在全球智慧型手機螢幕上成長快速，並且打破了三星、LG 等大品牌的壟斷地位。在手機廠商和螢幕製造商不遺餘力地推動下，2018 年全面屏快速得到整個產業鏈的認可。數據顯示，2018 年上半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全面屏出貨 4.52 億片，且這種態勢仍將持續至 2019 年，OLED 螢幕將憑借更輕薄、視角度更大、功耗較低等優勢，成為全面屏手機的主流選擇。

三星和華為將分別於 2019 年發佈各自首款可折疊手機，可折疊屏幕將會取代攝像頭繼而開啟新一輪創新周期和換機週期。另外，在交互技術、5G、8K、物聯網生態的逐步成熟以及大尺寸面板成本下降，大屏顯示的社交屬性的提升以及在家庭互聯網、教育、辦公會議等應用的快速發展。大屏社交也將會提升大屏幕的銷量增長。

(3) 餐飲及休閒產業

A. 餐飲產業：台灣近年來存在物價上漲、薪資凍漲及各種經濟事件之不利因素，造成民眾外出用餐的消費力減弱。但隨著來台旅客人數大幅成長等有利因素的影響，目前餐飲業還是有復甦之景象。為更加提升民眾外出餐飲消費之意願，及給國外旅客留下美好的用餐體驗，業者將以不斷昇華傳統中式料理之精粹為理念，亦針對現代人日趨注重的輕食養生飲食習慣，研發符合節令之養生食膳，並結合當令新鮮食材加以精心調理，口味多樣，以符合各年齡層不同的需求，達到精緻化服務之經營策略發展。

B. 休閒產業：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國內的國民旅遊，再加上國外的觀光客來台人數攀升，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107 年國外來台旅遊人數達到 1100 萬人次，其中日本、韓國及香港的旅客加起來佔了總來台旅遊人數的四成之多。由於日本、韓國及香港遊客都相對喜歡泡溫泉，因此也對溫泉旅館業帶來了成長動能。而業者的休閒山莊座落於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水源更是含有碳酸氫鈉的重曹泉，因此相當得到遊客的喜愛。

(4) 電漿技術應用開發

根據研究報告指出，全球每年的鞋子產量已超過 210 億雙，到了 2020 年將有機會增加到 400 億雙。因為鞋子呈立體狀，需要大量人力進行手工組裝程序，而製鞋業便成為傳統的勞力密集產業，從早期的台灣生產，進

而轉到中國大陸，再到近幾年的轉到東南亞，甚至孟加拉等地生產，都是為了取得低廉勞動力來生產鞋子，這也造就了鞋業的逐水草而居的遊牧民族產業習性。而除了大量的低廉勞動力需求外，鞋業生產過程也使用了非常多的有毒溶劑對空氣造成汙染，生產過程的打粗，也對環境造成粉塵汙染。這些問題都是對人工與環境非常不友善的。

近幾年來，各國的勞工意識抬頭，工資不斷上漲；環保意識覺醒，各國限用有毒溶劑，限制排放等等，都是影響鞋廠生存的主要因素。本公司的電漿技術應用不僅僅可以帶給鞋業一個新的希望，更是提高其國際競爭力，對於環境也更能友善對待，讓鞋業永續經營發展，人類後代能擁有更美好的生活環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記憶體產品之產業體系結構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快閃記憶體廠商		
控制器晶片廠商	快閃記憶卡製造廠商	經銷通路商
PCB 廠商		電子產品製造廠商
電子配件廠商		

(2) 顯示屏產品之產業體系結構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原材料廠商、機構組件廠商	面板製造廠商	經銷通路商
模組廠商、設備製造商、軟體廠商		商務人士
		高端消費者

(3) 休閒產業體系結構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住宿業、交通業、餐飲業、	旅行社	遊客
零售業、遊憩業		

(4) 電漿技術應用開發之產業體系結構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原材料廠商、設備製造商	鞋廠	品牌商
		消費者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經營產品主要分為記憶體產品、顯示屏產品及餐飲休閒產業為主，以下就各種產品之發展趨勢做一介紹：

(1) 記憶體產品

隨著通訊及消費電子產品勢力興起及可攜式的潮流，應用在手機及

PDA 等可攜式電子產品之儲存媒體逐漸朝向體積小、速度快、大容量的趨勢，國內主要競爭者為創見、威剛、勁永及宇瞻等之產品。

(2) 顯示屏產品又分為如下：

- A. 手機顯示屏：主要應用在手機上，目前以全螢幕的顯示屏為主。在大品牌的帶領下，2019 年將會朝異形切割及可折疊式屏幕發展。主要競爭者為三星、京東方及友達等之產品。
- B. 平板顯示屏：大尺寸顯示屏目前主要應用在平板上。但後續有車載系統及智慧家居系統及車載系統都可應用。另外，在家庭互聯網、教育、辦公會議等應用的快速發展下。大屏社交也將會提升大尺寸屏幕的銷量。主要競爭者為三星、京東方及友達等之產品。

(3) 餐飲及休閒業

- A. 餐飲產業：目前業者分別有現代風格的信義店,低調奢華的敦南店及適合公司聚會、婚宴的南港店。皆以傳承精美的廣東料理與港式點心為宗旨。業者將透過公司定位及核心價值來確認品牌定位，以利品牌溝通及營運策略之建立，進而提升品牌形象及提升顧客忠誠度。也將透過教育訓練及分享建立組織文化以提升員工對餐飲的專業度及服務品質，帶消費者更好的文化體驗及美食享受。
- B. 休閒產業：騰龍溫泉山莊位於橫龍部落山下，保有河流沿岸最原始之森林原貌，及含有碳酸氫鈉的重曹泉。業者除了優質的溫泉水源之外，也有多項活動設施及露營場地以開發不同年齡層之客源。隨著國民生活水平提升，國人對於觀光休閒品質的要求也逐漸提高。設施之完善度、服務人員服務細膩度及旅遊行程之精緻化服務將成為業者需著重之競爭趨勢。

(4) 電漿技術應用開發

本公司以電子業的二十年經驗，以及相關技術背景，運用電子業的生產技術，結合新時代的 3D 視覺辨識功能，機器人手臂，以及工廠生產大數據收集，加上 AI 人工智慧的分析及深度學習等等，開發出的 3D 極光鞋業自動化生產設備，就是為了解決目前鞋業最主要的勞動力短缺，及環境汙染等問題。主要競爭者為魁鼎。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投入研發費用。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各類來電顯示電話機控制 IC
- (2) 900MHz 及 2.4GHz 射頻模組應用於無線電話
- (3) 2.4GHz 展頻無線電話 (Spread-spectrum Technology)
- (4) LCD Lines 應用之多功能時鐘及人體秤
- (5) 交通號誌及照相手機用之 flash light lens 產品
- (6) memory card 及其 adapter 之製造
- (7) 指紋辨識器

- (8)100 瓦高功率 LED 路燈產品
- (9) 1 瓦~30 瓦高功率 LED 照明產品系列
- (10)高功率 LED 光學模組 / 散熱結構
- (11)高功率 LED 燈控與驅動電路模組
- (12)CMOS / CCD 倒車攝影模組
- (13)天窗控制器
- (14)車門防夾模組
- (15)一般型手機通訊 IC 模組
- (16)觸控型手機通訊 IC 模組
- (17) Android 加密手機
- (18) Windows Mobile 手機
- (19)行車記錄器
- (20)光學濾光片 IRCF 雷射切割
- (21)電漿技術於清潔製程之應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1) 利用本公司在半導體行銷及應用設計多年經驗，深諳半導體產業發展及下游發展趨勢之利基，持續加強經營及開發團隊專業領域，並掌握產業趨勢分析，強化公司市場定位，為公司經營取得更大優勢。
- (2) 提昇餐飲休閒產業的服務品質以增加競爭力，並強化在地異業的合作關係，以提供給消費者更多元化的服務。

2.長期計畫

- (1) 持續吸收優秀人才，加強人才培訓，以達到業界領先。
- (2) 與合作廠商持續進行開發計畫，加強產品的價格競爭力。扶植品牌建立，藉由品牌的成長穩定通路銷量和價格。
- (3) 以客戶及市場為導向進行產品規劃，提升附加價值；多角化經營，轉投資具前瞻性之長期收益性產業。
- (4) 持續尋覓適合餐飲休閒產業的地點，增加分支據點，以提供高品質之住宿及休閒設施與用餐環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國內	306,325	11.41
亞洲	2,377,680	88.59
合計	2,684,005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目前以銷售記憶體、顯示屏產品、餐飲休閒產業為主，記憶體、顯示屏二大類產品均屬應用開發之技術整合角色，在營業、銷售方面尚屬於二線廠商，故二大產品線分別在各領域之市場佔有率尚仍偏低。餐飲休閒產業由於國內觀光休閒產業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在品牌行銷上尚有不足，市場佔有率尚仍偏低。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記憶體產業

由於本公司主要係投入消費型記憶存儲領域，專攻大陸自製手機內附搭售記憶卡市場形僅能就該產品供應商之競爭情形大致推估，其市場需求情形則大致以今年手機市場的成長預估作為衡量。

A. 供給面

由於大陸市場特性係打價格戰，對習於擁抱高毛利之國際大廠如 SanDisk、Kingston 而言，因毛利率偏低，吸引力亦偏低，低階低價產品尤其如此。加上大陸自製之手機市場，以多媒體多功能之中階水準作為定位，避開國際大廠高階與低階手機之兩面夾殺，搭售中低容量之記憶卡，亦為台商為主之中低階記憶卡開拓一片市場，有別於一般零售市場。

B 需求面

全球手機市場的增長動力主要在中國大陸、印度、中東和非洲地區。由於手機之生產絕大部分都在世界工廠-大陸，因此中國手機產量成長的趨勢依然不變，加上大陸手機廠也都有經營外銷第三世界國家的市場，雖然外銷量無法統計，不過這方面也相對挹注大陸手機市場規模，其搭售的記憶卡仍有一定程度的需求空間。

(2) 顯示屏產業

下游終端產品之設計將是產業營運成長之關鍵，而顯示屏隨著全球大廠的腳步邁進，促使科技在民眾日常生活的高度發展，間接亦會帶動顯示屏的需求成長。繼智慧型手機之後，平板、智慧穿戴、智慧電視、OTT 盒子、行車記錄等產業都已技術成熟且有規模的量產中，對於顯示屏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近年來由於顯示屏技術提升，終端產品也朝精緻化、人性化、多功能、輕、薄、短、小將成為未來之趨勢，使顯示屏產品應用更為廣泛。由於功能愈趨複雜且牽涉到許多不同專業領域，因此如何在最短的時間內進行產品系統整合，並符合市場需求產品，是目前最重要的課題。

(3) 電漿技術應用開發

本公司目前已於大陸廣東中山，以及越南胡志明市設有業務據點以及設備展示測試。目前已經跟幾家知名鞋廠合作測試，同時推廣給品牌廠認證此新的製程，品牌廠有 Adidas、Puma、Converse、On Running、Vibram 等，鞋廠有翔鑫堡、來億、榮誠集團、興昂 (Stella) 集團、欣鋁、鑽石、宏福集團、鞋美、增威等等。預計 2019 年下半年就會有績效，市場真正大量展開，預計要到 2020 年之後，主要看各政府的環保政策強度，以及鞋廠缺工問題的嚴重程度。

(4) 餐飲休閒產業

4. 競爭利基

記憶體產業：

以現有設計經驗，在大陸市場中建立專業 IDH 公司地位，並以相對較佳之品質，持續深耕舊有通路渠道，同時提供記憶卡及手機週邊商品之銷售。手機與網路連結後，資訊的安全問題立刻浮現，手機內的個人資料，通話隱私都成為新的網路安全問題。我們有鑑於此，開發出加密安全模式，利用 micro SD 卡嵌入加密晶片，可以將手機內資料及網路電話模式的通話進行加密，成為安全無法被竊取的資料和通話，確保個人隱私的安全性。

餐飲休閒產業：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長期耕耘半導體相關領域，擁有技術人才及相關通路，能依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產品及服務，並得以藉由半導體領域，跨入智慧型存儲類型產品領域。
- B. 在餐飲及休閒產業方面，業者都有十四年以上之經營經驗，在餐飲部份一直秉持傳統粵菜料理，深得消費者喜愛。溫泉山莊也因為有優質之溫泉水源及群山之精華而能成為一世外桃源。

(2) 不利因素：

- A. Flash 在原廠擴大 64 層/72 層 3D TLC NAND 產能，以及在中國紫光快閃記憶體的投資、建廠、擴產等方面展開競賽，使得存儲記憶晶片及相關產品之出貨壓力較大。
- B. 餐飲休閒產業由於同質性競爭對手多，同行間削價競爭的情形日益明顯，且尚有基本工資上調及店租壓力等因素，集團經營成本增加，影響獲利。

(3) 因應對策

- A. 利用本公司在半導體行銷及應用設計多年經驗，持續加強經營團隊專業領域，並掌握產業趨勢分析，持續強化與廠商及客戶的開發計畫，加強產品的競爭力，穩定通路銷量，為公司經營取得更大優勢。
- B. 本公司以維持現有穩定客群之經營為前提，並整合集團內之餐飲及溫泉山莊之優勢，結合其它異業合作，推出各式優惠套裝行程，以提供更多元的服務，開發國內外之客源並穩定客群之忠誠度。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記憶體產品		主要應用於手機、電腦、平板、行車記錄器、家電智能等電子產品之儲存媒體。
顯示屏應用產品	3C 產品	主要為智慧型手機、平板、筆記本電腦、智能穿戴產品、無人機。
	智能家電產品	智能電視、行車記錄器、AI 機器人、汽車面板、智能穿戴產品、AR／VR。
手機週邊產品		主要用於手機加密功能。

2. 產製過程：無生產製造，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在 IC 應用設計業之部份，主要供應商為義隆電子，該公司提供 IC 母體，因其產品品質穩定且產能供需狀況及交期配合度高，已彼此合作甚久；在其他產品部份多屬規格化產品，因供應商家數甚多，故無供應短缺之虞。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廠商	967,077	34.94	無	440,125	17.87	無	64,750	14.15	無
B 廠商	467,055	16.87	無	-	-	-	-	-	-
C 廠商	349,307	12.62	無	640,124	25.99	無	121,278	26.51	無
D 廠商	257,780	9.31	無	519,700	21.10	無	65,985	14.42	無
E 廠商	-	-	無	360,346	14.63	無	168,923	36.93	無
F 廠商	169,666	6.13	無	-	-	無	-	-	無
其他	557,411	20.13	無	199,378	20.41		36,555	7.99	
合計	2,768,296	100.00		2,159,673	100.00		457,491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客戶	641,809	23.08	無	540,953	22.76	無	102,175	27.42	無
B 客戶	297,786	10.71	無	355,973	14.97	無	61,800	16.60	無
C 客戶	289,319	10.41	無	-	-	-	-	-	-
D 客戶	287,410	10.34	無	318,419	13.39	無	-	-	-
E 客戶	-	-		279,033	11.73	無	-	-	-
F 客戶	-	-		114,991	4.84	無	52,489	14.10	無
G 客戶	-	-		89,836	3.78	無	48,768	13.10	無
其他	1,266,313	45.46		984,800			203,562		
合計	2,841,977	100.00		2,684,005			468,794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無生產製造，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仟支；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6年度				107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記憶卡	-	-	16,549	2,122,611	-	-	6,466	1,761,019
顯示屏	-	-	-	-	-	-	88	73,575
晶圓	-	-	9,767	630,997	-	-	8,117	516,785
餐飲	-	55,775	-	-	-	302,577	-	-
其他	133	2,199	9,799	30,395	85	2,106	20,068	26,301
合 計	-	57,974	36,115	2,784,003	-	304,683	34,739	2,377,68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5月15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8	15	16
	一般職員	13	107	104
	生產線人員	0	66	51
	合 計	21	188	171
平均年歲		45.81	42.98	42.5
平均服務年資		8.41	4.90	5.50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76	1.06	1.17
	大 專	61.91	12.23	12.87
	高 中	33.33	86.18	85.38
	高中以下	0	0.53	0.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全額，如無法影響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污染環境情事發生。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年節獎金
- (2) 年度員工旅遊
- (3) 員工內部、外部教育訓練
- (4) 員工聚餐

2.進修、訓練情形：本公司依據工作需求辦理員工各項內部及外部訓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
1.專業職能訓練	7	3	36	23
2.主管才能訓練	1	1	12	8

3.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按月依薪資總額 2% 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於中央信託局專戶。職工退休辦法及退休金之給付標準同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已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依其薪資每月百分之六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勞資關係良好，未有重大協議事項。

項 目	內 容
門禁安全	1.日、夜間均有門禁監視系統。 2.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行舍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管理委員會定期及不定期檢測電梯、消防設備及公共區域之安全設備。
生理衛生	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消毒。
保險	1.依法投保勞保、健保。 2.洽保險公司投保因公意外險保額 200 萬。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良好，截至目前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六、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009,004	1,108,348	772,923	1,089,251	906,491	863,7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940	69,821	64,015	123,852	119,506	115,774
無形資產	—	—	—	170,793	170,793	170,793
其他資產	48,063	141,017	179,799	239,107	233,675	277,643
資產總額	1,105,007	1,319,186	1,016,737	1,623,003	1,430,465	1,427,9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0,882	481,632	151,436	785,865	375,298
	分配後	500,882	481,632	151,436	785,865	—
非流動負債	16,421	268,308	275,105	198,183	205,809	227,7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7,303	749,940	426,541	984,048	581,107
	分配後	517,303	749,940	426,541	984,048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72,766	550,499	574,449	591,939	812,520	760,743
股本	539,365	539,365	539,365	539,365	670,944	670,944
資本公積	67,500	76,533	76,533	39,747	159,961	159,9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867)	(68,596)	(43,933)	15,391	(18,002)
	分配後	(35,867)	(68,596)	(43,933)	—	—
其他權益	1,768	3,197	2,484	(2,564)	(383)	(31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4,938	18,747	15,747	47,016	36,838	19,01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87,704	569,246	590,196	638,955	849,358
	分配後	587,704	569,246	590,196	638,955	849,358

註：108年第1季財務資料為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 年3月31日財務 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2,128,403	2,223,972	2,955,055	2,841,977	2,684,005	468,794
營業毛利	31,180	11,446	66,362	56,075	154,898	26,642
營業損益	(19,496)	(52,863)	10,308	(22,791)	(34,216)	(19,0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115	24,092	15,981	32,933	13,990	2,284
稅前淨利	10,619	(28,771)	26,289	10,142	(20,226)	(16,74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619	(28,771)	23,762	9,057	(26,952)	(17,78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108 年3月31日財務 資料(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本期淨利（損）	15,558	(28,177)	23,762	9,057	(26,952)	(17,7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11	(5,304)	(2,812)	(5,046)	(3,020)	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669	(33,481)	20,950	4,011	(29,972)	(17,722)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5,642	(25,996)	26,762	12,679	(28,192)	(18,99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84)	(2,181)	(3,000)	(3,622)	1,240	1,2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752	(31,300)	23,950	7,633	(31,212)	(18,9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83)	(2,181)	(3,000)	(3,622)	1,240	1,203
每 股 盈 餘	0.29	(0.48)	0.50	0.24	(0.43)	(0.28)

註：108年第1季財務資料為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974,449	1,029,201	741,015	943,583	807,4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806	46,983	45,546	48,058	48,867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89,414	220,597	234,069	579,653	560,882
資 產 總 額	1,111,669	1,296,781	1,020,630	1,571,294	1,417,2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25,322	480,322	173,998	780,960
	分配後	525,322	480,322	173,998	780,960
非 流 動 負 債	13,581	265,960	272,183	198,395	205,9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38,903	746,282	446,181	979,355
	分配後	538,903	746,282	446,181	979,355
股 本	539,365	539,365	539,365	539,365	670,944
資 本 公 積	67,500	76,533	76,533	39,747	159,961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5,867)	(68,596)	(43,933)	15,391
	分配後	(35,867)	(68,596)	(43,933)	15,391
其 他 權 益	1,768	3,197	2,484	(2,564)	(383)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72,766	550,499	574,449	591,939
	分配後	572,766	550,499	574,449	591,939

個體之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2,125,173	2,270,084	2,881,508	2,782,637	2,378,171
營 業 毛 利	31,422	9,270	64,026	27,459	(6,005)
營 業 損 益	(11,812)	(37,704)	18,602	(16,747)	(44,7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454	11,114	10,608	29,426	18,579
稅 前 淨 利	15,642	(26,590)	29,210	12,679	(26,20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5,642	(26,590)	26,762	12,679	(28,19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5,642	(25,996)	26,762	12,679	(28,1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10	(5,304)	(2,812)	(5,046)	(3,0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752	(31,300)	23,950	7,633	(31,21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0.29	(0.48)	0.50	0.24	(0.43)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一〇三年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進德、萬益東	無保留意見
一〇四年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進德、萬益東	無保留意見
一〇五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子霖、黃健豪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六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子霖、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七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31日(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33	36.51	14.89	60.38	40.62	45.3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96.41	1,139.20	1,285.73	681.29	882.94	868.5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1.45	230.12	510.40	72.15	241.54	205.42
	速動比率	199.68	210.47	487.55	129.63	202.53	155.07
	利息保障倍數	195.84	(105.64)	396.11	232.35	(52.91)	(387.3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9	2.96	5.64	5.52	4.98	3.99
	平均收現日數	123.31	64.71	64.71	66.16	73.27	91.45
	存貨週轉率(次)	20.98	30.38	33.00	38.63	20.36	9.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41	27.21	23.58	25.27	51.32	129.12
	平均銷貨日數	17.40	12.01	11.06	9.45	17.93	40.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3.78	37.77	44.16	30.26	22.06	15.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8	1.83	2.53	2.15	1.76	1.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9	(1.37)	2.67	1.17	(0.54)	(0.53)
	權益報酬率(%)	2.76	(5.02)	4.22	1.47	(1.81)	(1.0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97	(5.33)	4.87	1.88	(3.01)	(2.49)
	純益率(%)	0.73	(1.27)	0.80	0.32	(1.00)	(3.79)
	每股盈餘(元)(註2)	0.29	(0.48)	0.50	0.24	(0.43)	(0.2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3)	62.43	146.27	(註3)	(註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4)	15.52	313.53	43.73	69.02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38.48	27.25	(註3)	(註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0)	0.26	4.79	(2.71)	(0.25)	0.33
	財務槓桿度	0.64	0.79	7.21	0.75	0.72	0.85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差異原因：

- 1.負債佔資產比率:主要係107年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負債下降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107年度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後,普通股股本增加所致。
- 3.流動及速動比率:主要係107年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應付帳款下降及存貨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107年稅前損失20,226仟元所致。
- 5.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107年因應市場需求,增加庫存備貨所致。
- 6.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107年付款天數較短之高規格商品進貨比重增加所致。
-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要係107年主要商品市場價格下跌,銷貨收入下降所致。
- 8.獲利能力之各項財務比率:主要係107年稅前損失20,226仟元,致各項比率均下降所致。
- 9.營運槓桿度:主要係107年主要商品營業毛利下降致營業利益較以前年度減少所致。

註1:108年第1季財務資料為經會計師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採用當年度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之。

註3:因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註4: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26	37.04	17.05	62.33	42.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99.76	1,692.95	1,807.09	1,644.54	2,084.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5.50	214.27	425.88	120.82	202.51
	速動比率	184.78	199.85	407.87	115.11	171.72
	利息保障倍數	241.17	(90.05)	340.63	270.85	(97.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46	3.13	5.81	5.68	4.58
	平均收現日數	148.22	116.46	62.79	64.29	79.65
	存貨週轉率 (次)	27.13	40.74	40.42	48.64	23.1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5.40	27.83	23.00	26.07	62.74
	平均銷貨日數	13.46	8.96	9.03	7.55	15.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3.87	47.90	62.28	59.46	49.0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86	1.89	2.49	2.15	1.5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17	(1.19)	3.18	1.44	(1.18)
	權益報酬率 (%)	2.78	(4.63)	4.76	2.17	(4.0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90	(4.93)	5.42	2.35	(3.91)
	純益率 (%)	0.74	(1.15)	0.93	0.46	(1.19)
	每股盈餘 (元) (註 1)	0.29	(0.48)	0.50	0.24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2)	62.34	172.09	(註 2)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3)	10.68	211.09	37.00	42.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2)	39.22	37.59	(註 2)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0)	0.31	2.30	(0.47)	(0.57)
	財務槓桿度	0.52	0.73	2.88	0.69	0.77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差異原因：

- 1.負債佔資產比率:主要係 107 年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負債下降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 107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後，普通股股本增加所致。
- 3.流動及速動比率：主要係 107 年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應付帳款下降及存貨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07 年稅前損失 20,226 仟元所致。
- 5.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 107 年客戶延長收款天期所致。
- 6.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 107 年因應市場需求，增加庫存備貨所致。
- 7.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 107 年付款天數較短之高規格商品進貨比重增加所致。
- 8.獲利能力之各項財務比率：主要係 107 年稅前損失 20,226 仟元，致各項比率均下降所致。
- 9.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07 年主要商品營業毛利下降致營業利益較以前年度減少所致。

註1：每股盈餘係採用當年度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之。

註2：因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註3：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萬益東及張倩綾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致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楊尚憲



監察人：楊山池



監察人：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池碧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58 頁至 119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20 頁至 171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鄭月卿



日 期：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RSM Taiwan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No.63, Dingxiang St., Sanmin Dis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高雄市 807 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T + 886 (7) 359 0669

F + 886 (7) 359 0622

www.rs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譽之減損評估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商譽。明細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十)無形資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商譽金額為 170,793 仟元，占資產總額 12%，因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對該等被併購公司依使用價值模式計算之可回收金額是否仍高於帳列商譽而無減損情事。評估前述事項，需預估分攤至該被併購公司未來可能產生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折現率，以計算可回收金額。

管理階層於決定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時，將考量該等被併購公司依據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等，並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作為折現率，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本會計師因應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客觀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複核其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暨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係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產業規範相符。

聊解管理階層估計該被併購公司針對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並檢視其未來營運現金流量之估列是否與管理階層未來營運計畫一致，及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重要假設之適當性。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八)營業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個別客戶訂有不同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對象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並據以認列收入，攸關財務報告之可靠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瞭解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之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貨條款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之適當性；抽樣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出貨證明及收款文件；抽樣選取報導日前後期間銷貨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之外部文件，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巨虹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

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合併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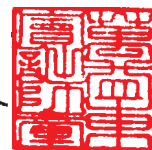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8831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5454 號函

會計師：萬益東



會計師：張倩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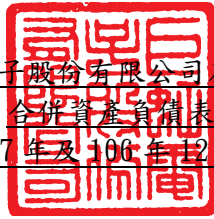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THE POWER OF BEING UNDERSTOOD
AUDIT | TAX | CONSULTING

RSM Taiwan is a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and trades as RSM. RSM is the trading name used by the members of the RSM network. Each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is an independent accounting and consulting firm which practices in its own right. The RSM network is not itself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in any jurisdiction.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9,662	13	\$ 347,384	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932	—	1,66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516,012	36	559,244	3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378	—	17,63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3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939	—	936	—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140,802	10	64,744	4
1410 預付款項	5,610	—	5,82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52,143	4	91,814	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06,491	63	1,089,251	6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四))	18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00,796	14	201,139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19,506	9	123,852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九)及八)	22,494	2	22,669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70,793	12	170,793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95	—	525	—
1915 預付設備款	4,842	—	4,842	—
1920 存出保證金	4,299	—	8,68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一))	1,131	—	1,24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23,974	37	533,752	33
資產總計	\$ 1,430,465	100	\$ 1,623,003	100

(續次頁)

(承上頁)

負債及權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七及八)	\$ 312,110	22	\$ 374,931	23
2131	預收貨款(附註六(十八))	6,245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三))	5,556	—	1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三))	11,852	1	81,138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25,380	2	36,158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9,652	1	30,65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3,166	—	3,039	—
2310	預收款項	—	—	4,410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 公司債(附註六(十四)、七及八)	—	—	249,613	16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五)、七及八)	674	—	4,51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60	—	1,39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75,298	26	785,865	48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流動(附註六(四))	—	—	108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七及八)	171,851	12	167,570	1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七及八)	1,593	—	2,26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2,188	—	3,98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8,362	2	22,441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815	—	1,81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05,809	14	198,183	12
2XXX	負債總計	581,107	40	984,048	60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七))	670,944	47	539,365	3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159,961	11	39,747	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8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59	—	3,259	—
3350	累積盈虧	(22,529)	(1)	12,132	1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七))	(383)	—	(2,56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812,520	57	591,939	37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七))	36,838	3	47,016	3
3XXX	權益總計	849,358	60	638,955	4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30,465	100	\$ 1,623,00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及七)	\$ 2,684,005	100	\$ 2,841,9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2,529,107)	(94)	(2,785,902)	(98)
5900 營業毛利	154,898	6	56,075	2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46,495)	(6)	(42,851)	(2)
6200 管理費用	(32,261)	(1)	(27,65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423)	—	(8,357)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3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9,114)	(7)	(78,866)	(3)
6900 營業淨(損)	(34,216)	(1)	(22,79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4,519	—	65,23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454	1	(27,392)	(1)
7050 財務成本	(13,227)	(1)	(7,66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244	—	2,75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990	—	32,933	1
7900 稅前淨(損)利	(20,226)	(1)	10,142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一))	(6,726)	—	(1,085)	—
8200 本期淨(損)利	(26,952)	(1)	9,057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201)	—	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11	—	(6,08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一))	(430)	—	1,03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20)	—	(5,04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972)	(1)	\$ 4,011	—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192)	(1)	\$ 12,679	—
8620 非控制權益	1,240	—	(3,622)	—
	\$ (26,952)	(1)	\$ 9,057	—

(續次頁)

(承上頁)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1,212)	(1)	\$	7,633	—
8720	非控制權益		<u>1,240</u>	<u>—</u>		<u>(3,622)</u>	<u>—</u>
		\$	<u>(29,972)</u>	<u>(1)</u>	\$	<u>4,011</u>	<u>—</u>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0.43)</u>		\$	<u>0.2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0.43)</u>		\$	<u>0.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9,365	\$ 76,533	\$ —	\$ 3,259	\$ (47,192)	\$ 2,484	\$ 15,747	\$ 590,196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34,891	34,891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10,682	—	—	—	—	—	10,682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76)	—	—	(549)	—	—	(825)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7,192)	—	—	47,192	—	—	—
D1	民國 106 年度淨利	—	—	—	—	12,679	—	(3,622)	9,057
D3	民國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	(5,048)	—	(5,046)
D5	民國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681	(5,048)	(3,622)	4,011
Z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39,365	\$ 39,747	\$ —	\$ 3,259	\$ 12,132	\$ (2,564)	\$ 47,016	\$ 638,955
A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9,365	\$ 39,747	\$ —	\$ 3,259	\$ 12,132	\$ (2,564)	\$ 47,016	\$ 638,95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31,579	120,214	—	—	—	—	—	251,793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1,430)	(11,43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12	12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68	—	(1,268)	—	—	—
D1	民國 107 年度季淨(損)	—	—	—	—	(28,192)	—	1,240	(26,952)
D3	民國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01)	2,181	—	(3,020)
D5	民國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393)	2,181	1,240	(29,972)
Z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70,944	\$ 159,961	\$ 1,268	\$ 3,259	\$ (22,529)	\$ (383)	\$ 36,838	\$ 849,3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 (20,226)	\$ 10,14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330	8,026
A20200 攤銷費用	892	12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35	—
A20300 呆帳(轉列收入)數	—	(9,17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淨(利益)	(126)	(119)
A20900 財務成本	13,227	7,663
A21200 利息收入	(401)	(25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244)	(2,75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76	(13)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5	(3,057)
A240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589	5,822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4,2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736	(1,174)
A31150 應收帳款	44,631	(98,5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965	(17,16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	—
A31200 存貨	(79,024)	(6,253)
A31230 預付款項	214	(4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717
A32130 應付票據	5,546	(2,516)
A32150 應付帳款	(70,386)	(63,24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296	(8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142	4,510
A32210 預收款項	1,835	42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34)	1,13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20	7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9,772)	(179,7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1	25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492)	(3,1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602)	(2,8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465)	(185,465)

(續次頁)

(承上頁)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39,218)	(46,282)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207,19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20)	(4,52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8	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83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89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41,70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9,671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79)	(9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587	1,2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52)</u>	<u>(301,343)</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78,51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6,380)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8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1,4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518)	(4,61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01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1,43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2,328)</u>	<u>562,29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723</u>	<u>(6,703)</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u>(157,722)</u>	<u>68,783</u>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7,384	278,60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9,662</u>	<u>\$ 347,3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另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82年12月6日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電子元件材料、成品、半導體、通訊器材、機械設備、電氣器材、一般儀器設備、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醫療器材、度量衡器、電腦設備及其軟體之製造、設計、買賣業務及餐飲業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3月8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8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金融工具」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避險成本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之其他處理。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說明
	IAS39	IFRS9	IAS39	IFRS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

(1)原依 IAS 3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增額成本，於預期可因回收之範圍內資本化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適用 IFRS15 前，相關支出立即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預收貨款	\$ -	\$ 4,410	\$ 4,410
預收款項	4,410	(4,410)	-
負債影響	\$ 4,410	\$ -	\$ 4,410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 IFRS 16 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63,562 千元及 63,562 千元。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六(六)、附表四及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

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存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

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民國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民國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五)。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民國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

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合併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

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資產、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資產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收入認列

民國 107 年

1. 商品之銷售

商品銷售收入來自電子元件材料及餐點等之銷售。商品運送或餐點提供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民國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售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

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九)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係依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之適當估計所決定。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雷射切割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需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七) 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如附註六(六)所述，合併公司對若干公司持有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經考量合併公司對該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及股權分散程度，以及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潛在表決權及其他等因素，認為合併公司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57	\$ 810
銀行存款	188,605	346,574
	<u>\$ 189,662</u>	<u>\$ 347,38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8%~0.48%	0.08%~0.35%

(二)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932	\$ 1,668
減：備抵呆帳	-	-
	<u>\$ 932</u>	<u>\$ 1,668</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518,132	\$ 559,399
減：備抵呆帳	(2,120)	(155)
	<u>\$ 516,012</u>	<u>\$ 559,244</u>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27	\$ 119
其他	351	17,518
	<u>\$ 378</u>	<u>\$ 17,637</u>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催收款	\$ 3,946	\$ 3,946
減：備抵呆帳	(3,946)	(3,946)
淨額	<u>\$ -</u>	<u>\$ -</u>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分別依客戶信用品質給予30天至120天。合併公司民國107年12月31日針對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2.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依提供客戶之授信期間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 518,132	\$ 559,399
已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3,946	3,946
合計	<u>\$ 522,078</u>	<u>\$ 563,345</u>

3. 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係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487,833	\$ 531,161
91-120 天	22,237	25,347
121-150 天	2,403	2,700
151-180 天	1,760	191
181-365 天	3,899	-
365 天以上	3,946	3,946
合計	<u>\$ 522,078</u>	<u>\$ 563,34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	\$ -
91-120 天	-	-
121-150 天	-	-
151-180 天	-	-
181-365 天	-	-
365 天以上	-	-
合計	<u>\$ -</u>	<u>\$ -</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合併公司民國107及106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備及催收款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4,101	\$ 13,68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35	-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9,174)
本期實際沖銷	-	(4)
外幣換算差額	30	(410)
期末餘額	\$ 6,066	\$ 4,101

5.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	\$ -
91-120 天	22,237	25,347
121-150 天	2,403	2,700
151-180 天	1,760	191
181-365 天	3,899	-
365 天以上	3,946	3,946
合計	\$ 34,245	\$ 32,184

以上係以應收款項結帳日及應收款項管理政策為編製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三)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	\$ 123,783	\$ 47,242
原料	17,019	17,502
其他存貨	-	-
	\$ 140,802	\$ 64,744

- 民國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385,161仟元及2,778,087仟元。
- 民國107及106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45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3,057仟元。民國106年度產生跌價回升利益主要係存貨去化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所致。

(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註)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贖回選擇權		
(附註六(十四))	\$ 18	\$ -

註：合併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電子零組件製造。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民國107及106年度可轉換公司債嵌入之贖回權，其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評價利益分別為126仟元及119仟元。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贖回選擇權 (附註六(十四))	\$ -	\$ 108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	\$ -

註：合併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電子零組件製造。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六) 子公司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99.98%	99.98%	-
本公司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新型電子元、器件之開發	100.00%	100.00%	-
本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其他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40.00%	40.00%	(1)及(2)
本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旅館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餐館業	70.00%	70.00%	(2)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產品生產銷售及玻璃雷射切割	40.00%	40.00%	(1)及(2)

備註：

(1)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為40.00%，因合併公司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2)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3.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虹朗科技(股)司	臺灣	60.00%	60.00%
吉品海鮮(股)公司	臺灣	30.00%	30.00%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虹朗科技(股)司	\$ (4,447)	\$ (5,219)
吉品海鮮(股)公司	5,688	1,588
其他	(1)	9
	\$ 1,240	\$ (3,622)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虹朗科技(股)司	\$ 6,172	\$ 10,608
吉品海鮮(股)公司	30,649	36,391
其他	17	17
	\$ 36,838	\$ 47,016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虹朗科技(股)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556	\$ 5,488
非流動資產	15,263	22,573
流動負債	(8,108)	(9,570)
非流動負債	(2,425)	(812)
權益	\$ 10,286	\$ 17,679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114	\$ 7,071
虹朗科技(股)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172	10,608
	\$ 10,286	\$ 17,679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1,621	\$ 1,495
本期淨損	\$ (7,412)	\$ (8,699)
其他綜合損益	19	148
綜合損益總額	\$ (7,393)	\$ (8,551)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965)	\$ (3,480)
虹朗科技(股)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4,447)	(5,219)
	\$ (7,412)	\$ (8,699)

	107年度	106年度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929	\$ (5,182)
投資活動	3,000	(6,332)
籌資活動	(3,862)	8,172
淨現金流入(出)	\$ 67	\$ (3,342)
吉品海鮮(股)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4,465	\$ 85,041
非流動資產	68,458	67,316
流動負債	(40,758)	(31,052)
非流動負債	-	-
權益	\$ 102,165	\$ 121,305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1,516	\$ 84,914
吉品海鮮(股)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30,649	36,391
	\$ 102,165	\$ 121,305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305,486	\$ 55,151
本期淨利	\$ 18,960	\$ 5,29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8,960	\$ 5,295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3,272	\$ 3,707
吉品海鮮(股)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5,688	1,588
	\$ 18,960	\$ 5,295
	107年度	106年度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9,073	\$ 14,087
投資活動	(24,335)	(94)
籌資活動	(38,100)	-
淨現金流(出)入	\$ (23,362)	\$ 13,993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200,796	\$ 201,139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一般旅館業	台灣	49.28%	49.28%

2.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以下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2,911	\$ 84,640
非流動資產	344,168	293,659
流動負債	(9,143)	(9,665)
權益	\$ 367,936	\$ 368,634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9.28%	49.28%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181,340	181,683
其他	19,456	19,456
投資帳面金額	\$ 200,796	\$ 201,139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42,065	\$ 46,6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552	8,227
停業單位利益	-	-
本期淨利	4,552	8,22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552	\$ 8,227
自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收取之股利	\$ 2,587	\$ 1,260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已宣布之股利分別為 5,250 仟元及 4,200 仟元。

3.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9 日以現金增資 33,000 仟元取得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3,000 仟股，另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7 日以 52,500 仟元取得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5,250 仟股，共計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為 14,266 仟元，又因未按持股比例參加增資，其可享有權益之變動依持股比例認列調整投資之帳面金額，而減列認列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826 仟元、調減保留盈餘 549 仟元及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75 仟元。
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5.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56,841	\$ 56,841
房屋及建築	17,254	17,813
機器設備	17,070	19,478
運輸設備	7,160	5,281
辦公設備	733	596
其他設備	20,448	23,843
	\$ 119,506	\$ 123,852

	107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56,841	\$ 25,115	\$ 47,477	\$ 13,025	\$ 4,540	\$ 127,194	\$ 274,192
增添	-	-	1,206	4,392	256	4,998	10,852
處分	-	-	(7,703)	(784)	(551)	(80,081)	(89,119)
重分類	-	-	2,864	-	-	-	2,864
淨兌換差額	-	-	(19)	-	(9)	-	(28)
期末餘額	\$ 56,841	\$ 25,115	\$ 43,825	\$ 16,633	\$ 4,236	\$ 52,111	\$ 198,761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7,302	\$ 27,999	\$ 7,744	\$ 3,944	\$ 103,351	\$ 150,340
折舊費用	-	559	6,465	1,857	106	8,168	17,155
處分	-	-	(7,703)	(128)	(538)	(79,856)	(88,225)
淨兌換差額	-	-	(6)	-	(9)	-	(15)
期末餘額	\$ -	\$ 7,861	\$ 26,755	\$ 9,473	\$ 3,503	\$ 31,663	\$ 79,255
期末淨額	\$ 56,841	\$ 17,254	\$ 17,070	\$ 7,160	\$ 733	\$ 20,448	\$ 119,506

	106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25,240	\$ 23,392	\$ 27,256	\$ 8,396	\$ 3,803	\$ 1,439	\$ 89,526
增添	-	-	-	4,520	-	68	4,588
企業合併取得	31,601	1,723	19,995	499	754	125,753	180,325
處分	-	-	-	(390)	(1)	(66)	(457)
重分類	-	-	200	-	-	-	200
淨兌換差額	-	-	26	-	(16)	-	10
期末餘額	\$ 56,841	\$ 25,115	\$ 47,477	\$ 13,025	\$ 4,540	\$ 127,194	\$ 274,192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6,208	\$ 8,336	\$ 6,325	\$ 3,246	\$ 1,396	\$ 25,511
折舊費用	-	476	4,819	1,299	61	1,195	7,850
企業合併取得	-	618	14,845	499	653	100,826	117,441
處分	-	-	-	(379)	(1)	(66)	(446)
淨兌換差額	-	-	(1)	-	(15)	-	(16)
期末餘額	\$ -	\$ 7,302	\$ 27,999	\$ 7,744	\$ 3,944	\$ 103,351	\$ 150,340
期末淨額	\$ 56,841	\$ 17,813	\$ 19,478	\$ 5,281	\$ 596	\$ 23,843	\$ 123,852

1. 民國107及106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2~5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5 年
其他設備	1~10 年
3.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九)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 22,494	\$ 22,669

	107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2,877	\$ 2,877
折舊費用	-	175	175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	\$ 3,052	\$ 3,052
期末淨額	\$ 16,604	\$ 5,890	\$ 22,494

	106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2,701	\$ 2,701
折舊費用	-	176	176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	\$ 2,877	\$ 2,877
期末淨額	\$ 16,604	\$ 6,065	\$ 22,669

1.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 年
2.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約為60,261仟元及59,213仟元。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
3.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 無形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70,793	\$ 170,793
累計攤銷及減損	-	-
	<u>\$ 170,793</u>	<u>\$ 170,793</u>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170,793	\$ -
增添-企業合併取得	-	170,793
攤銷及減損	-	-
期末餘額	<u>\$ 170,793</u>	<u>\$ 170,793</u>

企業併購係以收購價格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催收款	\$ 3,946	\$ 3,946
減：備抵呆帳	(3,946)	(3,946)
其他	1,131	1,244
	<u>\$ 1,131</u>	<u>\$ 1,244</u>

(十二)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104,700	\$ 94,642
擔保借款	207,410	280,289
	<u>\$ 312,110</u>	<u>\$ 374,931</u>

1. 銀行融資性借款利率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1.90%~4.0487%及1.90%~2.7196%。
2. 合併公司因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5,556	\$ -
非營業而發生	-	10
	<u>\$ 5,556</u>	<u>\$ 10</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1,852	\$ 81,138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766	\$ 11,245
應付員工酬勞	239	1,323
應付董監事酬勞	-	404
應付利息	581	514
應付設備款	-	68
應付投資款	-	13,073
其他	8,794	9,531
	<u>\$ 25,380</u>	<u>\$ 36,158</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249,61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249,613)
	<u>\$ -</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2月12日在臺灣發行2,500張、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250,000仟元。

(2) 每張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19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民國104年3月13日至107年2月11日。若公司債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翌日(民國104年3月1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民國107年1月2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該公司債轉換價格達130%(含)以上，以及該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可以按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公司債。

(3)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資產、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資產組成部分於資產項下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表達，而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33%。

發行價款	\$ 250,000
資產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27仟元)	750
權益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793仟元)	(8,7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93)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666仟元)	240,200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4年度)	2,847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5年度)	3,261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6年度)	3,305
民國106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u>\$ 249,613</u>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7年度)	38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50,000)
	<u>\$ -</u>

2.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71,851	\$ 167,570
(1)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2日在臺灣發行1,800張、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180,000仟元。		
(2)每張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26.78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民國107年2月3日至109年10月22日。若公司債發行日起滿3個月之翌日(民國107年2月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民國109年9月23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該公司債轉換價格達130%(含)以上，以及該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可以按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公司債。		
(3)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贖回選擇權於負債項下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表達，應付公司債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53%。		
發行價款	\$ 180,000	
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43仟元)	(252)	
權益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2,188仟元)	(10,6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8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666仟元)	166,878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6年度)	692	
民國106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67,570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7年度)	4,281	
民國107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71,851	

(十五)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金融機構	\$ 2,267	\$ 2,923
抵押借款-非金融機構	-	3,86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674)	(4,517)
	\$ 1,593	\$ 2,268

1.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2.99%及2.99%~5.2395%。
2. 合併公司因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合併公司位於香港之子公司(即進亨實業有限公司)之員工，係屬香港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需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3) 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即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需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4) 合併公司於民國107及106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5,527仟元及1,621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784	\$ 27,5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422)	(5,0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8,362	\$ 22,441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	\$ 26,594	\$(4,924)	\$ 21,67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5	-	635
利息費用(收入)	319	(59)	260
認列於損益	954	(59)	8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	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92	-	49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02)	-	(5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	8	(2)
雇主提撥	-	(122)	(1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27,538	\$(5,097)	\$ 22,44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9	-	639
利息費用(收入)	248	(46)	202
認列於損益	887	(46)	84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8)	(1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73	-	17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186	-	5,1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359	(158)	5,201
雇主提撥	-	(121)	(121)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33,784	\$(5,422)	\$ 28,36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 374	\$ 340
管理費用	9	138
研究發展費用	458	417
	\$ 841	\$ 895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0%	0.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死亡率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5回經驗生命表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5回經驗生命表

(6)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430)	\$(411)
減少 0.25%	\$ 439	\$ 4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47	\$ 344
減少 0.25%	\$(342)	\$(3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預期未來一年內提撥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21	\$ 1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 年	9 年

(十七)權益

1.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額定股本	\$ 700,000	\$ 7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7,094	53,936
已發行股本	\$ 670,944	\$ 539,365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民國107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26,658仟股係於民國102年12月辦理之私募普通股及民國104年2月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民國106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13,500仟股係於民國102年12月辦理之私募普通股。上述私募之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之規定，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並於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櫃買賣；私募普通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2.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149,279	\$ 20,30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10,682	19,439
	\$ 159,961	\$ 39,747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259	\$ 3,259

4. 累積盈虧及股利政策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12,132	\$ (47,19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7,19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68)	-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之淨(損)利	(28,192)	12,6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49)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5,201)	2
	\$ (22,529)	\$ 12,132

(1)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

公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起股東會決議分派。

(2)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3)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月30日舉行股東臨時會及民國106年6月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6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	-	\$ -	\$ -
股票股利	-	-	-	-

(4)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2,564)	\$ 2,48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2,611	(6,082)
相關之所得稅	(430)	1,034
期末餘額	\$ (383)	\$ (2,564)

6.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47,016	\$ 15,747
本期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	34,80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1,240	(3,622)
獲配股利	(11,430)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88
期末餘額	\$ 36,838	\$ 47,016

(十八)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 2,684,005	\$ 2,841,977

1.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6,245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綜合損益

1.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 1,119	\$ 1,128
利息收入	401	253
廉價購買利益	-	14,266
呆帳迴轉收入	-	9,174
其他收入	2,999	40,410
	<u>\$ 4,519</u>	<u>\$ 65,231</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0,716	\$ (25,3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	1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26	(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76)	13
什項支出	(112)	(2,166)
	<u>\$ 20,454</u>	<u>\$ (27,392)</u>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9,609	\$ 34,02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8,893)	(59,383)
	<u>\$ 20,716</u>	<u>\$ (25,358)</u>

3.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利息借款	\$ 8,559	\$ 3,666
公司債折價攤銷	4,668	3,997
	<u>\$ 13,227</u>	<u>\$ 7,66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	-

4.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155	\$ 7,850
投資性不動產	175	1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2	124
	<u>\$ 18,222</u>	<u>\$ 8,150</u>

依功能別彙總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685	\$ 250
營業費用	16,537	7,900
	<u>\$ 18,222</u>	<u>\$ 8,150</u>

5.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175	\$ 176
未產生租金收入	-	-
	<u>\$ 175</u>	<u>\$ 176</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34,662	\$105,329	\$139,991	\$5,838	\$41,361	\$47,199
薪資費用	29,475	90,222	119,697	5,059	35,599	40,658
勞健保費用	2,714	7,390	10,104	375	2,434	2,809
退休金費用	1,485	4,883	6,368	234	2,282	2,516
其他員工福利	988	2,834	3,822	17070	1,046	1,216

1. 依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及民國 107 年 3 月 1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	\$ -	\$ 1,010	\$ -
董監事酬勞	-	-	404	-

3. 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及民國 107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我國於民國107年1月宣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自民國107年度施行。此外，民國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6,726	\$ 1,08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26</u>	<u>\$ 1,08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 (20,226)	\$ 10,14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740	\$ 3,240
法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減)之項目	-	138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	-	(2,2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6	-
以前年度核定調整	90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726	\$ 1,085

由於民國107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民國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2.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	\$ (1,793)	\$ 2,188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430	\$ (1,034)

4.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939	\$ 936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166	\$ 3,03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6 年度到期	\$ 3,688	\$ 3,135

6.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25	\$ -	\$ (430)	\$ -	\$ 95
可轉換公司債	(3,981)	-	-	1,793	(2,188)
	<u>\$ (3,456)</u>	<u>\$ -</u>	<u>\$ (430)</u>	<u>\$ 1,793</u>	<u>\$ (2,093)</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09)	\$ -	\$ 1,034	\$ -	\$ 525
可轉換公司債	(1,793)	-	-	(2,188)	(3,981)
	<u>\$ (2,302)</u>	<u>\$ -</u>	<u>\$ 1,034</u>	<u>\$ (2,188)</u>	<u>\$ (3,456)</u>

7.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5年度，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其餘國外子公司係依各該國法令規定申報。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43)</u>	<u>\$ 0.2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43)</u>	<u>\$ 0.2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 本期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8,192)</u>	<u>\$ 12,67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4,668</u>	<u>3,99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524)</u>	<u>\$ 16,676</u>

2. 股數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65,594</u>	<u>53,93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6,721</u>	<u>19,879</u>
員工酬勞	<u>-</u>	<u>2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315</u>	<u>73,841</u>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三)營業租賃協議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已簽定不動產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 23,340	\$ 27,01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6,340	62,886
	<u>\$ 49,680</u>	<u>\$ 89,905</u>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已簽定不動產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應收取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 824	\$ 96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400
	<u>\$ 824</u>	<u>\$ 1,362</u>

(二十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證合併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使股東報酬最大化。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或贖回債券以調整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十五)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9,662	\$ 347,384
應收票據淨額	932	1,668
應收帳款淨額	516,012	559,244
其他應收款	351	17,5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2,143	91,814
存出保證金	4,299	8,6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
-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312,110	\$ 374,931
應付票據	5,556	10
應付帳款	11,852	81,138
應付帳款-關係人	3	-
其他應付款	25,380	36,15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652	30,65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49,61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674	4,517

應付公司債	171,851	167,570
長期借款	1,593	2,2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流動	-	10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國內金融市場之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國外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值之淨部位，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目前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因每期交易期限短，不致發生重大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849	30.7150	\$ 640,384
美金:港幣(註)	771	7.8335	23,6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77	30.7150	115,996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551	29.7600	\$ 819,904
美金:港幣(註)	599	7.8172	17,838
人民幣:港幣(註)	3,780	1.1991	17,2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290	29.7600	216,954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份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7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7150
			\$ (7,93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7150
			41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9.7600
			\$ (13,4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7600
			4,700
<u>敏感度分析</u>			
107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404	\$ -
美金:港幣(註)	1%	23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160	-
106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199	\$ -
美金:港幣(註)	1%	178	-
人民幣:港幣(註)	1%	17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170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份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B.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浮動利率，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金融負債	\$ 312,110	\$ 374,93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計算報導期間加權平均金額。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7及106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3,357仟元及1,737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較上期增加，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加權平均金額增加。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主要之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分別佔民國107及106年度營業收入之55%及53%，其分別約佔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餘額69%及58%，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82,861元及66,480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

製。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2,443	\$ -	\$ -	\$171,851	\$ -
固定利率工具	55	112	507	1,593	-
浮動利率工具	57,209	189,601	65,300	-	-
	<u>\$109,707</u>	<u>\$189,713</u>	<u>\$ 65,807</u>	<u>\$173,444</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47,961	\$249,613	\$ -	\$167,570	\$ -
固定利率工具	506	1,018	2,993	2,268	-
浮動利率工具	98,627	109,162	167,142	-	-
	<u>\$247,094</u>	<u>\$359,793</u>	<u>\$170,135</u>	<u>\$169,838</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	\$ 18	\$ 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	\$ -

106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	\$ 108	\$ 1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	\$ -

民國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B.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衍生工具 贖回選擇權	權益投資	
期初餘額	\$ (108)	\$ -	\$ (108)
本期增加	-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 損失)－未實現	126	-	1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期末餘額	\$ 18	\$ -	\$ 18

106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衍生工具 贖回選擇權	備供出售 權益投資	
期初餘額	\$ 25	\$ -	\$ 25
本期增加	(252)	-	(25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 損失)－未實現	119	-	1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期末餘額	\$ (108)	\$ -	\$ (108)

C.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A) 衍生工具－贖回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份波動率。當股份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B)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依照淨值法決定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相關沖銷請參閱附註十三(一)。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元騰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立得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
騰龍山莊有限公司	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鄭月卿	本公司董事長
鄭月敏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蕭焜賢	本公司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銷貨

	107年度	106年度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80	\$ 21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206	-
	<u>\$ 286</u>	<u>\$ 21</u>

銷貨價格係按一般市價計價，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相當。

2. 營業交易-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8	\$ -

進貨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3	\$ -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13	\$ -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立得投資(股)公司	\$ 7,515	\$ 4,310
蕭焜賢	2,116	200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21	-
元騰投資(股)公司	-	13,073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	13,072
	<u>\$ 9,652</u>	<u>\$ 30,655</u>

6. 其他交易-租金支出

	107年度	106年度
騰龍山莊有限公司	\$ 4,052	\$ -

7. 其他交易-職工福利

	107年度	106年度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231	\$ -

8. 合併公司於民國106年度分別向關係人-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昆裕投資有限公司購買其持有之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5%股權，交易價格皆為17,500仟元。

9. 保證

- (1)合併公司民國107及106年度向金融機構之借款，均係由主要管理階層-鄭月卿及蕭焜賢為連帶保證人。
- (2)合併公司民國106年度向非金融機構之借款，係由主要管理階層-鄭月卿、鄭月敏及蕭焜賢為連帶保證人，另由主要管理階層-鄭月卿及鄭月敏提供股票設質予往來之非金融機構作為合併公司借款之擔保品。

(3)合併公司民國104年2月12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由主要管理階層－蕭焜賢提供土地設定抵押予往來之金融機構，作為金融機構為合併公司擔保之擔保品。

10.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351	\$ 10,794
退職後福利	99	9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及公司債之擔保品或其他用途受限制：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2,143	\$ 91,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19	59,536
投資性不動產	22,494	22,669
	<u>\$ 118,956</u>	<u>\$ 174,0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為向供應商取得進貨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280,497仟元。

(二)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為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385,0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買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六(四)。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運部門。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分別為巨虹電子部門、進亨實業部門、巨虹科技部門、虹朗科技部門、匯巨投資、巨楓大飯店及吉品海鮮部門。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

107年度

	單一部門	沖銷及調整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巨虹電子	\$ 2,353,376	\$ -	\$ 2,353,376
進亨實業	25,790	-	25,790
虹朗科技	156	-	156
吉品海鮮	304,683	-	304,683
部門間收入	30,403	(30,403)	-
部門收入合計	<u>\$ 2,714,408</u>	<u>\$(30,403)</u>	<u>\$ 2,684,005</u>
部門損益			
巨虹電子			\$(28,192)
進亨實業			(3,491)
巨虹科技			61
虹朗科技			(7,412)
匯巨投資			703
巨楓大飯店			(55)
吉品海鮮			18,960
調整及沖銷			(7,526)
部門損益			<u>\$(26,952)</u>

106年度

	單一部門	沖銷及調整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巨虹電子	\$ 2,756,756	\$ -	\$ 2,756,756
進亨實業	29,347	-	29,347
虹朗科技	109	-	109
巨楓大飯店	867	-	867
吉品海鮮	54,898	-	54,898
部門間收入	30,142	(30,142)	-
部門收入合計	<u>\$ 2,872,119</u>	<u>\$(30,142)</u>	<u>\$ 2,841,977</u>
部門損益			
巨虹電子			\$ 12,679
進亨實業			45,902
巨虹科技			(81)
虹朗科技			(8,699)
匯巨投資			1,515
巨楓大飯店			(43)
吉品海鮮			5,295
調整及沖銷			(47,511)
部門損益			<u>\$ 9,057</u>

(二)部門資產及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巨虹電子	\$ 1,279,578	\$ 1,433,409
進亨實業	88,582	89,432
巨虹科技	156	117
虹朗科技	20,581	27,663
匯巨投資	422	963
巨楓大飯店	2,937	2,994
吉品海鮮	142,923	152,35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796	201,1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非流動		
調整及沖銷	(305,510)	(285,071)
資產總計	<u>\$ 1,430,465</u>	<u>\$ 1,623,003</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巨虹電子	\$ 604,718	\$ 979,355
進亨實業	898	858
巨虹科技	272	297
虹朗科技	10,295	9,984
匯巨投資	35	35
巨楓大飯店	35	37
吉品海鮮	40,758	31,052
調整及沖銷	(75,904)	(37,570)
負債總計	\$ 581,107	\$ 984,048

(三)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07及106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所佔比例	金額	所佔比例
甲公司	\$ 540,953	20	\$ 641,809	23
乙公司	355,973	13	297,786	10
丙公司	318,419	12	287,410	10
丁公司	279,033	10	256,202	9
戊公司	178,224	7	289,319	10
	\$ 1,672,602	62	\$ 1,772,526	62

(四)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107年度	106年度
亞洲	\$ 2,377,680	\$ 2,784,003
臺灣	306,325	57,974
	\$ 2,684,005	\$ 2,841,977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地區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臺灣	\$ 116,151	\$ 123,633
亞洲	3,355	219
	\$ 119,506	\$ 123,852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 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係人	往來項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註 3)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註4)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5)	資金貸 與總限 額 (註5)
													名稱	價值		
1	吉品海鮮股份 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2,000	\$12,000	\$12,000	1.9%~ 3.3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10,216	\$40,866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寫2。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5：依吉品公司資金貸與處理準則規定，短期融通必要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短期融通必要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 -	1.28%	\$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4,794	0.92%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1	預收貨款	63,681	4.45%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14	-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	-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90	-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18	-
1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9	-
2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1,566	0.06%
2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1,710	0.06%
3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90	0.06%
3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263	0.05%
3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09	0.20%
3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38	0.16%
4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51	0.01%
4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652	0.02%
4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107	-
4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票據	22	-
4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2,025	0.84%

(續次頁)

(承上頁)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07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元朗喜業街38號雄偉工業大廈E室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 188,742	\$ 188,742	-	99.98%	\$ 87,667	\$ (3,491)	\$ (3,49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14,000	14,000	1,400,000	40.00%	4,114	(7,412)	(2,965)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一般投資業	61,000	61,000	6,100,000	100.00%	63,523	703	703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西屯區福科路207之1號2樓	一般旅館業	3,000	3,000	300,000	100.00%	2,902	(55)	(55)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2樓	餐館業	252,000	252,000	4,200,000	70.00%	242,309	18,960	13,272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115,500	115,500	11,250,000	32.14%	137,660	4,552	1,463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7.14%	63,136	4,552	781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7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外幣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新 型電子元、器 件之開發	\$ 4,459 (USD 128,382)	(1)	\$ 4,459 (USD128,382)	\$ -	\$ -	\$ 4,459 (USD128,382)	\$ 61	100%	\$ 61 (2)B.	\$ (116)	-
虹朗電子科 技(東莞)有 限公司	新型電子產品 生產銷售及玻 璃雷射切割	3,333 (USD 109,972)	(1)	3,333 (USD109,972)	-	-	3,333 (USD109,972)	(3,092)	40%	(3,092) (2)B.	(2,425)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7,792(USD 238,354)	\$11,256(USD 366,472)	\$ 509,61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資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巨虹-委託研究費	\$ 1,566
進亨-委託研究費	1,716
	<u>\$ 3,276</u>



RSM Taiwan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No.63, Dingxiang St., Sanmin Dis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高雄市 807 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T+ 886 (7) 359 0669

F+ 886 (7) 359 0622

UDAPAAI PCPY THU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虹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虹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虹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虹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虹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包含於採權益法投資之商譽減損評估

參閱本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投資子公司及附註四(七)投資關聯企業。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為 538,175 仟元，占資產總額 38%，因對

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管理階層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包含於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商譽是否減損。以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評估減損金額。由於評估減損涉及管理階層高度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本會計師因應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客觀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複核其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暨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係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產業規範相符。

聊解管理階層估計被投資子公司針對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並檢視其未來營運現金流量之估列是否與管理階層未來營運計畫一致，及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重要假設之適當性。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營業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巨虹公司與個別客戶訂有不同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對象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並據以認列收入，攸關財務報告之可靠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本會計師因應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瞭解巨虹公司所採用之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貨條款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之適當性；抽樣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出貨證明及收款文件；抽樣選取報導日前後期間銷貨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之外部文件，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虹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虹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虹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個體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虹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虹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虹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虹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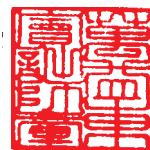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8831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5454 號函

會計師：萬益東



會計師：張倩綾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THE POWER OF BEING UNDERSTOOD

AUDIT | TAX | CONSULTING

RSM Taiwan is a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and trades as RSM. RSM is the trading name used by the members of the RSM network. Each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is an independent accounting and consulting firm which practices in its own right. The RSM network is not itself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in any jurisdiction.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3,970	9	\$ 265,877	1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497,472	35	540,186	3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202	—	11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936	—	936	—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122,019	9	43,518	3
1410 預付款項	747	—	1,13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52,143	4	91,814	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07,489	57	943,583	6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18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538,175	38	556,359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48,867	3	48,058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八)及八)	22,494	2	22,66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95	—	525	—
1920 存出保證金	100	—	1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二))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09,749	43	627,711	40
資產總計	\$ 1,417,238	100	\$ 1,571,294	100

(續次頁)

(承上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七及八)	\$ 312,110	22	\$ 374,931	24
2131	預收貨款(附註六(十五)及七)	63,688	5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	3,962	—	72,045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	4,909	—	20,00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2,068	1	26,25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1,070	—	—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七)	—	—	37,190	2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 公司債(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	—	249,613	16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二)、七及八)	674	—	65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2	—	27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98,733	28	780,960	50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流動(附註六(四))	—	—	108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171,851	13	167,570	1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七及八)	1,593	—	2,26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2,188	—	3,98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28,362	2	22,44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815	—	1,815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六))	116	—	18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0	—	3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05,985	15	198,395	12
2XXX	負債總計	604,718	43	979,355	62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四))	670,944	47	539,365	3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四))	159,961	12	39,747	3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8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59	—	3,259	—
3350	累積盈虧	(22,529)	(2)	12,132	1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四))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3)	—	(2,564)	—
3XXX	權益總計	812,520	57	591,939	3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17,238	100	\$ 1,571,29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五)及七)	\$ 2,378,171	100	\$ 2,782,6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2,384,176)	(100)	(2,755,178)	(99)
5900 營業毛(損)利	(6,005)	—	27,459	1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4)	—	(20)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4)	—	23	—
5950 營業毛(損)利淨額	(6,033)	—	27,462	1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六)(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510)	—	(10,524)	—
6200 管理費用	(19,219)	(1)	(22,715)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23)	(1)	(10,97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8,752)	(2)	(44,209)	(2)
6900 營業淨(損)	(44,785)	(2)	(16,74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六)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772	—	15,98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066	1	(27,844)	(2)
7050 財務成本	(13,258)	(1)	(7,421)	—
705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	—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989	1	48,70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579	1	29,426	1
7900 稅前淨(損)利	(26,206)	(1)	12,679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1,986)	—	—	—
8200 本期淨(損)利	(28,192)	(1)	12,679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201)	—	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11	—	(6,08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430)	—	1,03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20)	—	(5,04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212)	(1)	\$ 7,633	—

(續次頁)

(承上頁)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3)	\$ 0.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3)	\$ 0.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A1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9,365	\$ 76,533	\$ —	\$ 3,259	\$ (47,192)	\$ 2,484	\$ 574,449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10,682	—	—	—	—	10,682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76)	—	—	(549)	—	(825)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7,192)	—	—	47,192	—	—
D1 民國 106 年度淨利	—	—	—	—	12,679	—	12,679
D3 民國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	(5,048)	(5,046)
D5 民國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681	(5,048)	7,633
Z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39,365	\$ 39,747	\$ —	\$ 3,259	\$ 12,132	\$ (2,564)	\$ 591,939
A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9,365	\$ 39,747	\$ —	\$ 3,259	\$ 12,132	\$ (2,564)	\$ 591,939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31,579	120,214	—	—	—	—	251,793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68	—	(1,268)	—	—
D1 民國 107 年度淨(損)	—	—	—	—	(28,192)	—	(28,192)
D3 民國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01)	2,181	(3,020)
D5 民國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393)	2,181	(31,212)
Z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70,944	\$ 159,961	\$ 1,268	\$ 3,259	\$ (22,529)	\$ (383)	\$ 812,5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利	\$ (26,206)	\$ 12,67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20	2,17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10)	—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	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26)	(119)
A20900 利息費用	13,258	7,421
A21200 利息收入	(291)	(23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8,989)	(48,70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	(13)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36	(2,218)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4	20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4	(2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831	5,372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4,2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63
A31150 應收帳款	46,028	(112,2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3)	(2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63
A31200 存貨	(78,637)	(10,813)
A31230 預付款項	386	(288)
A32130 應付票據	—	(85)
A32150 應付帳款	(69,183)	(64,9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86)	1,63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2)	105
A32210 預收款項	24,022	10,1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	1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20	7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94,628)	(212,6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1	23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498)	(2,9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16)	(2,76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3,751)	(218,123)

(續次頁)

(承上頁)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218)	(301,28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11)	(4,52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8	2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7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41,70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9,671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9,720	8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880</u>	<u>(346,209)</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78,51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6,380)	—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2,000	—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18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4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56)	(47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5,036)</u>	<u>561,490</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u>(131,907)</u>	<u>(2,842)</u>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5,877	268,71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3,970</u>	<u>\$ 265,8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另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82年12月6日設立並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電子元件材料、成品、半導體、通訊器材、機械設備、電氣器材、一般儀器設備、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醫療器材、度量衡器、電腦設備及其軟體之製造、設計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3月8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108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金融工具」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避險成本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之其他處理。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說明
	IAS39	IFRS9	IAS39	IFRS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

(1)原依 IAS 3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增額成本，於預期可因回收之範圍內資本化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適用 IFRS 15 前，相關支出立即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選擇僅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重編後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預收貨款	\$ -	\$ 37,190	\$ 37,190
預收款項	37,190	(37,190)	-
負債影響	\$ 37,190	\$ -	\$ 37,190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計算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

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

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民國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民國106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民國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

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

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資產、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資產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收入認列

民國 107 年

1. 商品之銷售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元件材料之銷售。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民國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

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係依據本公司管理階層之適當估計所決定。

(三)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

決定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是否減損時，係於收購日將合併取得之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估計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如附註六(六)所述，本公司對若干公司持有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經考量本公司對該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及股權分散程度，以及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潛在表決權及其他等因素，認為本公司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82	\$ 187
銀行存款	133,788	265,690
	<u>\$ 133,970</u>	<u>\$ 265,87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8%~0.48%	0.08%~0.35%

(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497,574	\$ 540,298
減：備抵呆帳	(102)	(112)
	<u>\$ 497,472</u>	<u>\$ 540,186</u>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27	\$	119
其他		175		-
	\$	202	\$	11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催收款	\$	3,946	\$	3,946
減：備抵呆帳	(	3,946)	(	3,946)
淨額	\$	-	\$	-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分別依客戶信用品質給予30天至120天。本公司民國107年12月31日針對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2. 本公司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依提供客戶之授信期間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 497,574	\$ 540,298
已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3,946	3,946
合計	\$ 501,520	\$ 544,244

3. 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係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477,180	\$ 517,884
91-120天	20,394	22,414
121-150天	-	-
151-180天	-	-
181-365天	-	-
365天以上	3,946	3,946
合計	\$ 501,520	\$ 544,244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	\$ -
91-120天	-	-
121-150天	-	-
151-180天	-	-
181-365天	-	-
365天以上	-	-
合計	\$ -	\$ -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本公司民國107及106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4,058	\$ 4,01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	-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44
期末餘額	\$ 4,048	\$ 4,058

5.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	\$ -
91-120 天	20,394	22,414
121-150 天	-	-
151-180 天	-	-
181-365 天	-	-
365 天以上	3,946	3,946
合 計	\$ 24,340	\$ 26,360

以上係以應收款項結帳日及應收款項管理政策為編製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三)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	\$ 122,019	\$ 43,518

1. 民國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384,176仟元及2,755,178仟元。
2. 民國107及106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36仟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2,218仟元。民國106年度產生跌價回升利益主要係存貨去化所致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所致。

(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註)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贖回選擇權 (附註六(十一))	\$ 18	\$ -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電子零組件製造。本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民國107及106年度可轉換公司債嵌入之贖回權，其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評價利益分別為126仟元及119仟元。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贖回選擇權		
(附註六(十一))	\$ -	\$ 108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	\$ -

註：本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電子零組件製造。本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400,515	\$ 418,475
投資關聯企業	137,660	137,884
	\$ 538,175	\$ 556,359

1.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87,667	\$ 88,557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16)	(180)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14	7,071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523	64,183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2,902	2,957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242,309	255,707
小計	400,399	418,295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116	180
	\$ 400,515	\$ 418,475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99.98%	99.98%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00%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1) 本公司對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主導該個體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2) 民國106年度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參加投資關聯企業，其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依持股比例認列調整投資之帳面金額，故本公司亦因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調整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而認列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

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550仟元。

(3)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30日以252,000仟元取得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4,200仟股，佔其已發行股份總數之70%。

(4)民國107及106年度本公司對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損失份額已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依權益法仍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因而產生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分別為116仟元及180仟元。

2.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37,660	\$ 137,884
(1)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一般旅館業	台灣	32.14%	32.14%
(2)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以下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2,911	\$ 84,640
非流動資產			344,168	293,659
流動負債			(9,143)	(9,665)
權益			\$ 367,936	\$ 368,634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2.14%	32.14%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118,265	118,489
商譽			19,395	19,395
投資帳面金額			\$ 137,660	\$ 137,884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42,065	\$ 46,6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552	8,227
停業單位利益	-	-
本期淨利	4,552	8,22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552	\$ 8,227
自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收取之股利	\$ 1,687	\$ 420

民國107及106年度，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已宣布之股利分別為5,250仟元及4,200仟元。

(3)本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29日以現金增資33,000仟元取得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3,000仟股，另於民國106年12月7日以52,500仟元取得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5,250仟股，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為14,266仟元，又因未按持股比例參加增資，其可享有權益之變動依持股比例認列調整投資之帳面金額，而減列認列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826仟元、調減保留盈餘549仟元及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375仟元。

3. 民國107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4.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25,240	\$	25,240
房屋及建築		16,266		16,725
機器設備		210		299
運輸設備		6,531		5,281
辦公設備		459		480
其他設備		161		33
	\$	48,867	\$	48,058

107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25,240	\$ 23,392	\$ 1,256	\$ 12,526	\$ 3,080	\$ 1,373	\$ 66,867
增添	-	-	-	3,744	-	167	3,911
處分	-	-	-	(784)	(16)	(29)	(829)
期末餘額	\$ 25,240	\$ 23,392	\$ 1,256	\$ 15,486	\$ 3,064	\$ 1,511	\$ 69,949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6,667	\$ 957	\$ 7,245	\$ 2,600	\$ 1,340	\$ 18,809
折舊費用	-	459	89	1,838	20	39	2,445
處分	-	-	-	(128)	(15)	(29)	(172)
期末餘額	\$ -	\$ 7,126	\$ 1,046	\$ 8,955	\$ 2,605	\$ 1,350	\$ 21,082
期末淨額	\$ 25,240	\$ 16,266	\$ 210	\$ 6,531	\$ 459	\$ 161	\$ 48,867

106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25,240	\$ 23,392	\$ 1,256	\$ 8,396	\$ 3,081	\$ 1,439	\$ 62,804
增添	-	-	-	4,520	-	-	4,520
處分	-	-	-	(390)	(1)	(66)	(457)
期末餘額	\$ 25,240	\$ 23,392	\$ 1,256	\$ 12,526	\$ 3,080	\$ 1,373	\$ 66,867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6,208	\$ 753	\$ 6,325	\$ 2,576	\$ 1,396	\$ 17,258
折舊費用	-	459	204	1,299	25	10	1,997
處分	-	-	-	(379)	(1)	(66)	(446)
期末餘額	\$ -	\$ 6,667	\$ 957	\$ 7,245	\$ 2,600	\$ 1,340	\$ 18,809
期末淨額	\$ 25,240	\$ 16,725	\$ 299	\$ 5,281	\$ 480	\$ 33	\$ 48,058

1. 民國107及106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2~5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5 年
其他設備	1~5 年

3.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八)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 22,494	\$ 22,669

	107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2,877	\$ 2,877
折舊費用	-	175	175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	\$ 3,052	\$ 3,052
期末淨額	\$ 16,604	\$ 5,890	\$ 22,494

	106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2,701	\$ 2,701
折舊費用	-	176	176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	\$ 2,877	\$ 2,877
期末淨額	\$ 16,604	\$ 6,065	\$ 22,669

1.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 年
-------	------

2.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約為60,261仟元及59,213仟元。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
3.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104,700	\$ 94,642
擔保借款	207,410	280,289
	<u>\$ 312,110</u>	<u>\$ 374,931</u>

1. 銀行融資性借款利率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1.90%~4.0487%及1.90%~2.7196%。
2. 本公司因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3,962	\$ 72,045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	\$ 2,721	\$ 2,826
應付員工酬勞	-	1,010
應付董監事酬勞	-	404
應付利息	581	514
應付投資款	-	13,073
其他	1,607	2,174
	<u>\$ 4,909</u>	<u>\$ 20,001</u>

(十一)應付公司債

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249,61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249,613)
	<u>\$ -</u>	<u>\$ -</u>

- (1)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2月12日在臺灣發行2,500張、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250,000仟元。
- (2) 每張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19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民國104年3月13日至107年2月11日。若公司債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翌日(民國104年3月1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民國107年1月2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該公司債轉換價格達130%(含)以上，以及該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可以按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公司債。
- (3)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資產、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資產組成部分於資產項下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表達，而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33%。

發行價款	\$	250,000
資產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27仟元)		750
權益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793仟元)	(	8,7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93)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666仟元)		240,200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4年度)		2,847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5年度)		3,261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6年度)		3,305
民國106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249,613
以有效利率1.33%計算之利息(107年度)		38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50,000)
	\$	—

2.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71,851	\$ 167,570

- (1)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2日在臺灣發行1,800張、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180,000仟元。
- (2) 每張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26.78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民國107年2月3日至109年10月22日。若公司債發行日起滿3個月之翌日(民國107年2月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民國109年9月23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該公司債轉換價格達130%(含)以上，以及該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可以按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公司債。
- (3)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贖回選擇權於負債項下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表達，應付公司債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53%。

發行價款	\$	180,000
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43仟元)	(	252)
權益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2,188仟元)	(	10,6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18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666仟元)		166,878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6年度)		692
民國106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67,570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7年度)		4,281
民國107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71,851

(十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金融機構	\$ 2,267	\$ 2,92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674)	(655)
	\$ 1,593	\$ 2,268

1.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皆為2.99%。
2. 本公司因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本公司於民國107及106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678仟元及63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784	\$ 27,5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422)	(5,0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8,362	\$ 22,441

- (3)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	\$ 26,594	\$(4,924)	\$ 21,67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5	-	635
利息費用(收入)	319	(59)	260
認列於損益	954	(59)	8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	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92	-	49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02)	-	(5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	8	(2)
雇主提撥	-	(122)	(1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27,538	\$(5,097)	\$ 22,44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9	-	639
利息費用(收入)	248	(46)	202
認列於損益	887	(46)	84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8)	(1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73	-	17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186	-	5,1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359	(158)	5,201
雇主提撥	-	(121)	(121)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33,784	\$(5,422)	\$ 28,36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 374	\$ 340
管理費用	9	138
研究發展費用	458	417
	\$ 841	\$ 895

(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0%	0.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死亡率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5回經驗生命表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5回經驗生命表

(6)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430)	\$(411)
減少 0.25%	\$ 439	\$ 4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47	\$ 344
減少 0.25%	\$(342)	\$(3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預期未來一年內提撥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21	\$ 1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年	8年

(十四)權益

1.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額定股本	\$ 700,000	\$ 7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7,094	53,936
已發行股本	\$ 670,944	\$ 539,365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民國107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26,658仟股係於民國102年12月辦理之私募普通股及民國104年2月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民國106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13,500仟股係於民國102年12月辦理之私募普通股。上述私募之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之規定，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並於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櫃買賣；私募普通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2.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149,279	\$ 20,30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10,682	19,439
	\$ 159,961	\$ 39,747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259	\$ 3,259

4. 累積盈虧及股利政策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12,132	\$ (47,19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7,19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68)	-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之淨(損)利	(28,192)	12,6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49)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5,201)	2
	\$ (22,529)	\$ 12,132

(1)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起股東會決議分派。

(2)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3)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月30日舉行股東臨時會及民國106年6月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6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	-	\$ -	\$ -
股票股利	-	-	-	-

(4)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2,564)	\$ 2,48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2,611	(6,082)
相關之所得稅	(430)	1,034
期末餘額	<u>\$ (383)</u>	<u>\$ (2,564)</u>

(十五)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u>\$ 2,378,171</u>	<u>\$ 2,782,637</u>

1.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63,688</u>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綜合損益

1.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 1,357	\$ 1,254
利息收入	291	235
廉價購買利益	-	14,266
其他收入	1,124	231
	<u>\$ 2,772</u>	<u>\$ 15,986</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9,979	\$ (26,0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	1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26	(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	13
什項支出	-	(1,965)
	<u>\$ 20,066</u>	<u>\$ (27,844)</u>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8,513	\$ 33,24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8,534)	(59,260)
	<u>\$ 19,979</u>	<u>\$ (26,011)</u>

3.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利息借款	\$ 8,483	\$ 3,424
子公司資金借貸利息	107	-
公司債折價攤銷	4,668	3,997
	<u>\$ 13,258</u>	<u>\$ 7,42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	-

4.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45	\$ 1,997
投資性不動產	175	176
	<u>\$ 2,620</u>	<u>\$ 2,173</u>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2,620	2,173
	<u>\$ 2,620</u>	<u>\$ 2,173</u>

5.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175	\$ 176
未產生租金收入	-	-
	<u>\$ 175</u>	<u>\$ 176</u>

(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23,068	\$ 23,068	\$ -	\$ 23,746	\$ 23,746
薪資費用	-	19,132	19,132	-	19,964	19,964
勞健保費用	-	1,566	1,566	-	1,376	1,376
退休金費用	-	1,519	1,519	-	1,531	1,531
董事酬金	-	280	280	-	315	3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71	571	-	560	560
折舊費用	-	2,620	2,620	-	2,173	2,173
攤銷費用	-	-	-	-	-	-

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3人及2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4人。

1. 依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及民國 107 年 3 月 1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	\$ -	\$ 1,010	\$ -
董監事酬勞	-	-	404	-

3. 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及民國 107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我國於民國107年1月宣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自民國107年度施行。此外，民國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986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986	\$ -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 (26,206)	\$ 12,67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	\$ 2,155
法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增(減)之項目	-	138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	-	(2,2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6	-
以前年度核定調整	90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986	\$ -
由於民國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民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2.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	\$ (1,793)	\$ 2,188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430	\$ (1,034)

4.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936	\$ 936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070	\$ -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6 年度到期	\$ 3,688	\$ 3,135

6.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25	\$ -	\$ (430)	\$ -	\$ 95
可轉換公司債	(3,981)	-	-	1,793	(2,188)
	<u>\$ (3,456)</u>	<u>\$ -</u>	<u>\$ (430)</u>	<u>\$ 1,793</u>	<u>\$ (2,093)</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09)	\$ -	\$ 1,034	\$ -	\$ 525
可轉換公司債	(1,793)	-	-	(2,188)	(3,981)
	<u>\$ (2,302)</u>	<u>\$ -</u>	<u>\$ 1,034</u>	<u>\$ (2,188)</u>	<u>\$ (3,456)</u>

7.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5年度，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十九) 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43)	\$ 0.24
稀釋每股盈餘	\$ (0.43)	\$ 0.2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 本期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8,192)	\$ 12,67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4,668	3,99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23,524)	\$ 16,676

2. 股數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65,594	53,93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6,721	19,879
員工酬勞	-	2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2,315	73,841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 營業租賃協議

1.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已簽定不動產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應收取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 1,021	\$ 1,0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8	514
	\$ 1,169	\$ 1,590

(二十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證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使股東報酬最大化。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本公司管理階層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以及

發行或贖回債券以調整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十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970	\$ 265,877
應收帳款淨額	497,472	540,186
其他應收款	175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2,143	91,814
存出保證金	100	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
-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312,110	374,931
應付帳款	3,962	72,045
其他應付款	4,909	20,00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068	26,25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49,61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674	655
應付公司債	171,851	167,570
長期借款	1,593	2,2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8
-非流動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國內金融市場之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且本公司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值之淨部位，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目前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因每期交易期限短，不致發生重大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849	30.7150	\$ 640,38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77	30.7150	115,996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551	29.7600	\$ 819,90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290	29.7600	216,954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7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7150	\$ (7,71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7150	41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9.7600	\$ (13,57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7600	4,700
<u>敏感度分析</u>			
107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404	\$ -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1,160

-

106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8,199

\$

-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2,170

-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浮動利率，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金融負債	\$ 312,110	\$ 374,93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計算報導期間加權平均金額。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7及106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3,357仟元及1,737仟元。

本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較上期增加，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加權平均金額增加。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主要之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之金融工具，本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分別佔民國107及106年度營業收入之62%及54%，其分別約佔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餘額72%及60%，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82,861元及66,480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

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939	\$ -	\$ -	\$171,851	\$ -
固定利率工具	55	112	12,507	1,593	-
浮動利率工具	57,209	189,601	65,300	-	-
	<u>\$ 66,203</u>	<u>\$189,713</u>	<u>\$ 77,807</u>	<u>\$173,444</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18,296	\$249,613	\$ -	\$167,570	\$ -
固定利率工具	54	108	493	2,268	-
浮動利率工具	98,627	109,162	167,142	-	-
	<u>\$216,977</u>	<u>\$358,883</u>	<u>\$167,635</u>	<u>\$169,838</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衍生工具	<u>\$ -</u>	<u>\$ -</u>	<u>\$ 18</u>	<u>\$ 1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u>	<u>\$ -</u>	<u>\$ -</u>	<u>\$ -</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u>	<u>\$ 108</u>	<u>\$ 10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u>	<u>\$ -</u>	<u>\$ -</u>	<u>\$ -</u>

民國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B.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度

金融資產(負債)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衍生工具 贖回選擇權	權益投資	
期初餘額	\$ (108)	\$ -	\$ (108)
本期增加	-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126	-	1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期末餘額	\$ 18	\$ -	\$ 18

106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衍生工具 贖回選擇權	備供出售 權益投資	
期初餘額	\$ 25	\$ -	\$ 25
本期增加	(252)	-	(25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119	-	1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期末餘額	\$ (108)	\$ -	\$ (108)

C.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A) 衍生工具－贖回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份波動率。當股份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B)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依照淨值法決定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鄭月卿	本公司董事長
蕭焜賢	本公司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銷貨

	107年度	106年度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24,794	\$ 25,881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1	-
	<u>\$ 24,795</u>	<u>\$ 25,881</u>

本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對子公司之銷貨價格均採成本加價法，均為本公司進貨成本加價約 1%~3%，其授信期間均為 INVOICE DATE 次月結 180 天。

2. 營業交易-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39	\$ 9

進貨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3. 應收付款項

(1)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 22	\$ -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21	-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5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3,073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	13,072
	<u>\$ 43</u>	<u>\$ 26,250</u>

4. 資金融通情形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全年度利息支出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107年度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u>\$ 12,000</u>	2.50%	<u>\$ 107</u>	<u>\$ 25</u>

5. 其他交易

(1)預收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63,681	\$ 37,177

(2)委託研究費

	107年度	106年度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1,566	\$ 2,613

(3)交際費及其他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 652	\$ 221

(4)租金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4	\$ 114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4	\$ 12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u>\$ 90</u>	<u>\$ -</u>

(5)民國107年度本公司出售予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618仟元，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上述款項已收訖。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分別向關係人-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昆裕投資有限公司購買其持有之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5%股權，交易價格皆為17,500仟元。

6. 保證

(1)本公司民國107及106年度向金融機構之借款，均係由主要管理階層-鄭月卿及蕭焜賢為連帶保證人。

(2)本公司民國104年2月12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由主要管理階層-蕭焜賢提供土地設定抵押予往來之金融機構，作為金融機構為本公司擔保之擔保品。

7.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121	\$ 10,730
退職後福利	99	9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及公司債之擔保品或其他用途受限制：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2,143	\$ 91,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19	45,452
投資性不動產	22,494	22,669
	<u>\$ 118,956</u>	<u>\$ 159,93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為向供應商取得進貨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280,497仟元。

(二)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為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385,0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買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六(四)。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 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係人	往來項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註 3)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註4)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5)	資金貸 與總限 額 (註5)
													名稱	價值		
1	吉品海鮮股份 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2,000	\$12,000	\$12,000	1.9%~ 3.3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10,216	\$40,866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寫2。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5：依吉品公司資金貸與處理準則規定，短期融通必要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短期融通必要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 -	1.28%	\$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07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元朗喜業街3號雄偉工業大廈8樓E室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 188,742	\$ 188,742	-	99.98%	\$ 87,667	\$ (3,491)	\$ (3,49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機械、其他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14,000	14,000	1,400,000	40.00%	4,114	(7,412)	(2,965)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一般投資業	61,000	61,000	6,100,000	100.00%	63,523	703	703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西屯區福科路207之1號2樓	一般旅館業	3,000	3,000	300,000	100.00%	2,902	(55)	(55)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2樓	餐館業	252,000	252,000	4,200,000	70.00%	242,309	18,960	13,272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115,500	115,500	11,250,000	32.14%	137,660	4,552	1,463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7.14%	63,136	4,552	781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附表四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7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新 型電子元、器 件之開發	\$ 4,459 (USD 128,382)	(1)	\$ 4,459 (USD128,382)	-	\$ -	\$ 4,459 (USD128,382)	\$ 61	100%	\$ 61 (2)B.	\$ (116)	-
虹朗電子科 技(東莞)有 限公司	新型電子產品 生產銷售及玻 璃雷射切割	3,333 (USD 109,972)	(1)	3,333 (USD109,972)	-	\$ -	3,333 (USD109,972)	(3,092)	40%	(3,092) (2)B.	(2,425)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792(USD 238,354)	\$11,256(USD 366,472)	\$ 509,61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資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委託研究費	\$	1,566
-------	----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906,491	1,089,251	(182,760)	(16.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506	123,852	(4,346)	(3.51)
無形資產	170,793	170,793	-	-
其他資產	233,675	239,107	(5,432)	(2.27)
資產總額	1,430,465	1,623,003	(192,538)	(11.86)
流動負債	375,298	785,865	(410,567)	(52.24)
非流動負債	205,809	198,183	7,626	3.85
負債總額	581,107	984,048	(402,941)	(40.9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670,944	539,365	131,579	24.40
資本公積	159,961	39,747	120,214	302.45
保留盈餘	(18,002)	15,391	(33,393)	(216.96)
其他權益	(383)	(2,564)	2,181	85.06
非控制權益	36,838	47,016	(10,178)	(21.65)
權益總額	849,358	638,955	210,403	32.93
1.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 107 年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所致。 2. 股本增加：主係 107 年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成普通股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07 年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產生之股票溢價。 4.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 107 年主要商品市場價格下跌，銷貨毛利減少。 5.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 107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684,005	2,841,977	(157,972)	(5.56)
營業毛利	154,898	56,075	98,823	176.23
營業費用	189,114	78,866	110,248	139.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90	32,933	(18,943)	(57.52)
本期淨利	(26,952)	9,057	36,009	(397.5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20)	(5,046)	2,026	40.15
稅前淨利各項目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主要係 107 年記憶體市場價格下跌，致營業毛利下滑，使稅前淨利相對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增 (減) 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9.02	48.02	43.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註：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故未列示。 107年應收款收現金額較106年多。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②	預計全年 現金 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9,662	2,700,000	2,680,000	209,662	—	—
本公司預計在營業收入及獲利持續成長下，無現金不足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年 度 項 目	投資金額 (仟元)	投資政策	107 年度損 益(仟元)	獲利/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 投資計畫
進亨實業 (香港)	188,742	提高市場佔 有率	(3,491)	帳款收款期較 長，依政策提列 呆帳損失增加。	加強對客戶 之催收及協 商縮短收款 帳期	無

年度 項目	投資金額 (仟元)	投資政策	107 年度損 益(仟元)	獲利/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 投資計畫
巨虹科技 (深圳)	4,459	提升電子產 品開發技術	61	技術支援	無	無
虹朗科技	14,000	提升公司獲 利能力	(7,412)	目前在送樣階 段，無獲利挹注。	開發客戶	無
匯巨投資	61,000	提升公司獲 利能力	703	投資標目物之營 收及獲利穩定成 長	無	無
龍山育樂	115,500	提升公司獲 利能力	4,552	營收及獲利穩定 成長	無	無
巨楓大飯店	3,000	提升公司獲 利能力	(55)	尚未有營收來源	尋找適合設 立飯店的據 點	無
吉品海鮮	252,000	提升公司獲 利能力	18,960	營收及獲利穩定 成長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匯率對公司損益影響情形

項 目	107 年度
營收淨額（仟元）	2,684,005
利息費用（仟元）	13,227
利息費用 / 營收淨額	0.49%
兌換利益（仟元）	20,716
兌換利益 / 營收淨額	0.77%

近年來利率維持相對平穩狀態，未來利率將視全球經濟景氣而變化，本公司亦因應利率變動而調整借款金額之多寡，並以向銀行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為主。至於匯率部份，本公司之主要匯兌風險在於新台幣兌美元之走勢，2018 年受到美聯儲的不斷加息、中美之間的貿易摩擦及新興市場危機影響，使美元對台幣走勢呈現先漲後跌的局面，惟第四季，市場對於美聯儲加息前景產生了疑慮，使得美元漲勢停滯，使 2018 年第四季台幣兌美元維持穩定，對國內的出口廠商之匯兌損益影響不大。為避免匯率變動造成重大影響，乃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並保持適當部位，以緩和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持續開發產品如下：

1. 電漿技術的應用。
 2. 3C 產品之加密軟體。
 - (2)預計投入研發經費 3 佰萬。
 -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本公司在記憶體產品方面，107 年度有 5 家供應商採購比例超過 10%以上，顯示並無進貨集中風險。
 - (2)銷貨：107 年度占銷售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有 4 家，顯示並無銷貨集中風險。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訴訟或非訟事件。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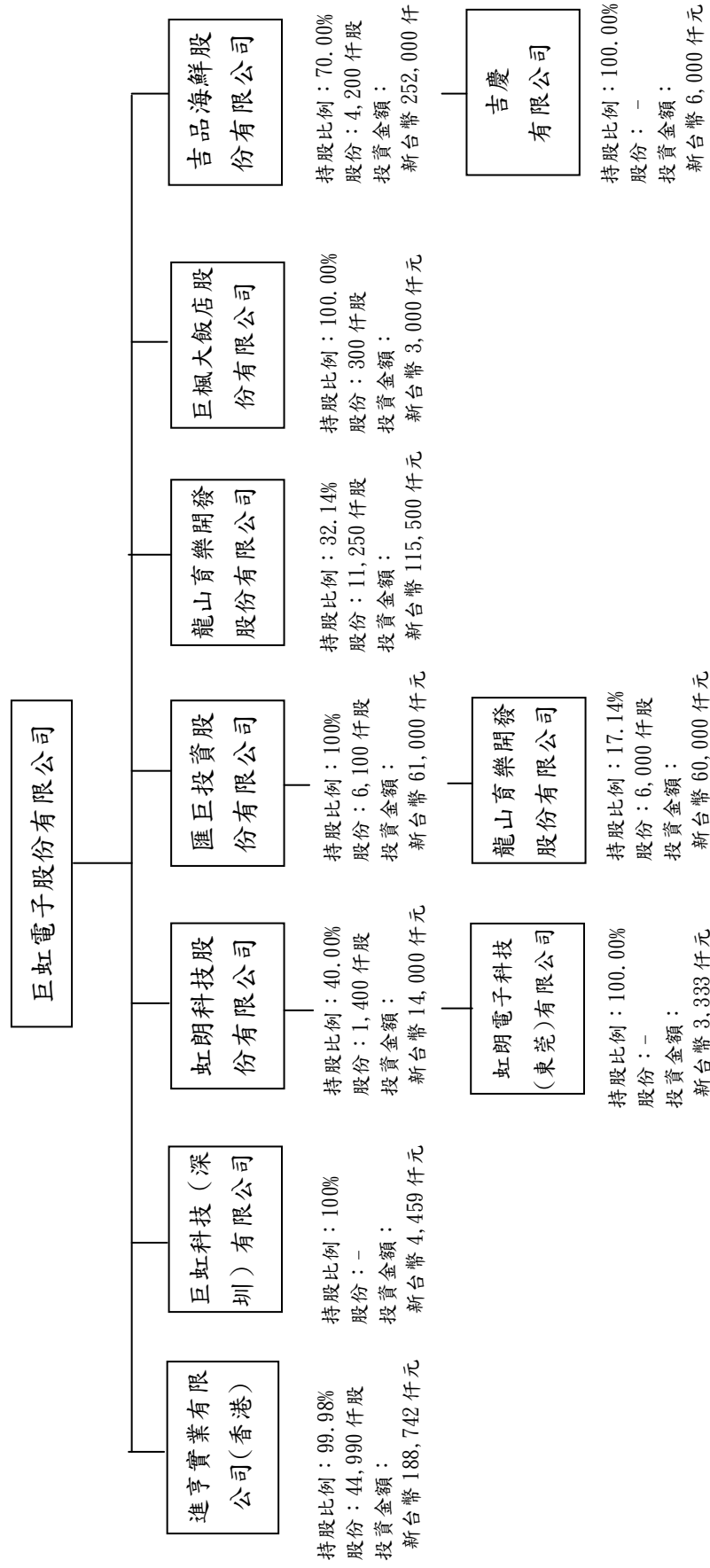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3)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1997.03.14	香港元朗喜業街3號雄偉工業大廈8樓E室	港幣 45,000,000 元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03.02.24	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區南區高新南一道德賽科技大廈12層1204A室	港幣 1,000,000 元	電子產品及新型電子元、器件之開發。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07.25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台幣 35,000,000 元	機械、其他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01.20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台幣 61,000,000 元	休閒產業投資。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088.07.09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台幣 350,000,000 元	一般溫泉旅館。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106.03.24	臺中市西屯區福科路207之1號2樓	台幣 3,000,000 元	一般旅館業。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94.09.23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2樓	台幣 60,000,000 元	餐館業。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2017.01.09	東莞市塘廈鎮平山寶嶺路60號3樓	台幣 3,332,409 元	新型電子產品生產銷售及玻璃雷射切割
吉慶有限公司	108.01.09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2	台幣 6,000,000 元	食品原料買賣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電子零組件貿易、設計業及休閒餐飲產業。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香港)：負責海外銷售、客戶銷售管理及市場資訊情報蒐集。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負責技術研發等業務。

虹朗科技(股)公司：負責鐳射切割技術設備開發及買賣。

匯巨投資(股)公司：負責休閒產業投資。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負責溫泉旅館業務。

巨楓大飯店(股)公司：負責一般旅館業務。

吉品海鮮(股)有限公司：負責一般餐館業務。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負責玻璃切割加工業務。

吉慶有限公司：負責食品原料買賣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及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44,990,000 股	99.98%
	董事	鄭月敏	9,500 股	0.02%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	100%
虹朗科技(股)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1,400,000 股	40.00%
	董事	立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鄭月敏	700,000 股	20.00%
	董事	騰創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表人：王錫傳	700,000 股	20.00%
	監察人	尚宥有限公司 表人：巫名宥	700,000 股	20.00%
匯巨投資(股)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6,100,000 股	100.00%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6,100,000 股	100.00%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6,100,000 股	100.00%
	監察人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巫名宥	6,100,000 股	100.00%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董事	元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致敏	1,592,000 股	4.55%
	董事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耀良	908,000 股	2.59%
	董事	匯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6,000,000 股	17.14%
	董事	唐嘉奴	0 股	0.00%
	董事	劉興政	1,062,500 股	3.04%
巨楓大飯店(股)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300,000 股	100.00%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300,000 股	100.00%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300,000 股	100.00%
	監察人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偉辰	300,000 股	100.00%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4,860,000 股	85.26%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4,860,000 股	85.26%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4,860,000 股	85.26%
	監察人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偉辰	4,860,000 股	85.26%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虹朗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	100.00%
吉慶又有限公司	董事	吉品海鮮(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	100.00%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損益 (稅後)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188,742	88,583	898	87,685	25,828	(6,069)	(3,490)	-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459	156	272	(116)	3,276	60	61	-
虹朗科技(股)公司	35,000	20,581	10,296	10,285	156	7,302	(7,412)	(2.12)
匯巨投資(股)公司	61,000	63,558	35	63,523	780	702	703	0.12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350,000	377,079	9,143	367,936	42,065	5,618	4,552	0.13
巨楓大飯店(股)公司	3,000	2,937	35	2,902	0	(58)	(55)	(0.18)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42,923	40,758	102,165	305,485	23,767	18,960	3.16
虹朗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333	4,809	7,234	(2,425)	0	(2,879)	(3,092)	-

(二) 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59 頁至 119 頁。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如下：

項 目	106年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發行日期：106年11月2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轉換公司債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6年10月18日及2.5億元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理論價格之九成為限，理論價格將以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所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定之。 1. 發行價格之訂定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 2. 轉換價格之訂定 依定價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或定價基準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乘以轉換溢價率90%。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次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0910003455號令及102年1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55995號所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爰有資金需求，若以公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募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所需成本等因素下，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故考量以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以達到迅速挹注所需資金之目的。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6年11月1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註5)	資格條件 (註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元騰投資(股)公司	內部人	162	法人董事	無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內部人	162	法人董事	無
	洪乙彥	自然人	162	無	無
	張書睿	自然人	900	無	無
	管灶祥	內部人	54	自然人董事	無
	陳宥任	自然人	54	無	無
	周孟賢	自然人	54	無	無
	楊民永	自然人	150	無	無
	羅淑娟	自然人	30	無	無
	林錫銘	自然人	20	無	無
	黃素真	自然人	37	無	無
	楊玉燕	自然人	15	無	無
實際轉換價格	每股26.78元				
實際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經財經公司進行理論價格評估後，其差異尚在合理範圍。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私募主要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在公司營運穩定成長下，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資金辦理之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已於107年第1季執行完成。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公司營運穩定成長。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最近年度有發生會計師變更情事，詳 32~33 頁。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鄭月卿



